



政府采购货物公开招标项目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CLF0223BJ04ZC29

项目名称：山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2023 年三个中心
车辆采购项目一

山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

温馨提示！！！！

- 一、 如无另行说明，投标文件递交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 30 分钟**内。
- 二、 本项目邀请投标人参加开标会议，请**适当提前到达**。
- 三、 投标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
- 四、 请仔细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已按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签名、签署日期**。
- 五、 请正确填写《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投标分项报价表》（如有）。
- 六、 如投标产品属于许可证管理范围内的，须提交相应的许可证复印件。
- 七、 分公司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公司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公司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 八、 递交投标文件前请仔细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已胶装成册、已密封完好。
- 九、 投标人如需对项目提出询问或质疑，应按招标文件附件中的询问函和质疑函的格式提交。
- 十、 投标文件建议采用 A4 纸、双面打印、胶装成册，每页均应标注页码，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投标文件封装背脊打印：“XXXX 项目投标文件-供应商名称”。
- 十一、 上述提示内容非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的地方，以招标文件为准。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1
第二章 采购需求	5
第三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32
第四章 投标人须知	49
第五章 合同格式条款	71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79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项目概况

山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2023 年三个中心车辆采购项目一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4 号平安幸福中心 A 座 1202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3 年 11 月 9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CLF0223BJ04ZC29
- 2、项目名称：山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2023 年三个中心车辆采购项目一
- 3、预算金额：1498.8 万元
- 4、总价最高限价：1498.8 万元
- 5、采购需求：

（1）标的内容一览表

标的名称	数量	单价 (人民币 万元)	最高限价 (人民币 万元)
25 吨水罐消防车	2 辆	170	340
12 吨泡沫消防车	1 辆	243.8	243.8
18 吨泡沫消防车	3 辆	305	915

（2）本项目整车不接受进口产品（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3）简要技术要求：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并提供办理所投车辆产权（含上牌）等必需资料手续。具体详见采购需求。

6、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为财政部国库司政府采购管理处。

7、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0 个日历日内将全部货物送至指定地点、完成安装调试并具备验收和产权办理条件。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

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如响应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分公司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公司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公司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2) 提供 2022 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 2023 年至今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如成立时间较短的供应商，可提供成立至今的相关证明材料）；

(3) 提供 2023 年任意 1 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提供 2023 年任意 1 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相关证明材料；（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6)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以下任何记录名单之一：①失信被执行人；②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同时，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同一标包）的政府采购活动；

(3)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其他采购活动；

(4) 成功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的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收到供应商缴纳的标书款，视为供应商已成功购买招标文件，符合本条款规定）。

三、 获取招标文件

1、获取时间：2023年10月19日至2023年10月26日（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每天上午9:00至12:00，下午14:0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获取地点：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4号平安幸福中心A座1202。

3、获取方式：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将下述报名资料盖章后扫描发至招标代理机构邮箱（clbj@chinasp.cn），由我司工作人员审核后予以通过。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纸质招标文件，同时免费附赠电子招标文件1份。如需邮寄（到付），招标代理机构对邮寄过程中的遗失概不负责。

4、报名资料要求：提供《采购文件领购登记表》：供应商可在招标代理机构网站（www.chinasp.cn）中“下载中心”下载《采购文件领购登记表》填写报名信息后打印。

5、售价：人民币500元/份，售后不退。报名供应商必须于规定的发售时间内向我司缴纳标书款，否则视为未完成报名。

6、收款账号信息：

收款单位名称：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开户银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宣武门支行

账号：9550 8802 1238 0600 134

四、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3年11月9日9点00分（北京时间）

2、开标时间：2023年11月9日9点00分（北京时间）

3、开标地点：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神武北街898号沃德绿建大厦19楼开标室

五、 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 其他补充事宜

1、公告发布媒体：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网站上发布。

2、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

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等。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山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经十东路 2218 号

联系方式：王老师 0531-85124234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4 号平安幸福中心 A 座 1202

联系人：赵杰、戎天一、张芷华

联系电话：010-63363289、18001215017

发布人：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3 年 10 月 19 日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有关说明

(一) 投标人须对本项目的采购标的进行整体投标，任何只对本项目采购标的其中一部分内容、数量进行的投标都被视为无效投标。

(二) 采购需求中标注“★”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必须逐条进行响应，有任何一条负偏离的，将导致**无效投标**。

(三) 采购需求中标注“#”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二、项目基本概况

(一) ★供应商的所投车辆必须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并提供办理所投车辆产权（含上牌）等必需资料手续，投标时提供《承诺函》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本项适用于各标包）

(二) ★供应商提供具有相应资质的国家认证认可的产品质量检验机构出具的有效试验检验检测报告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投标时须提供有效的合格检验报告和《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三) ★供应商承诺中标后交车时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国VI试验报告（整车合格检验报告）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验收。投标时提供《承诺函》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三、采购项目一览表

采购内容	数量	单价 (人民币 万元)	预算金额 (人民币 万元)	总价最 高限价 (人民币 万元)	核心 产品	主要 标的	所属 行业	允许 采购 进口 产品
25吨水罐消防车	2辆	170	340	1498.8	25吨水罐消防车	25吨水罐消防车	工业	不允许
12吨泡沫消防车	1辆	243.8	243.8		12吨泡沫消防车	12吨泡沫消防车	工业	不允许
18吨泡沫消防车	3辆	305	915		18吨泡沫消防车	18吨泡沫消防车	工业	不允许

备注：

1. 投标人投标时，采购的主要标的应在《开标一览表》或《投标分项报价表》中清晰列明“产品名称、规格型号、单价、数量”。
2. 投标人投标时，采购的核心产品应在《开标一览表》或《投标分项报价表》中清晰列明“产品名称、品牌”，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四、技术要求

(一) 25 吨水罐消防车技术规格

总体要求：整车符合 GB7956.1-2014《消防车 第 1 部分：通用技术条件》和 GB7956.3-2014《消防车 第 2 部分：水罐消防车》标准要求，具备国家认可的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 整车综合要求

1.1 整车参考外形尺寸(长×宽×高)：≤13000×2550×3900mm。

1.2 整车满载质量≤44000kg。

1.3 乘员人数：≥2 人。

★1.4 在 1.0MPa 的压力时，消防泵流量≥166L/s。

1.5 容量：水≥24500L。

#1.6 车载炮：车顶安装消防炮，流量≥150L/s。

1.7 比功率：≥8。

1.8 车辆外观标识按照《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车辆外观涂装手册》要求进行涂装。

2. 底盘主要技术参数

2.1 底盘总体要求

投标文件须提供底盘的品牌型号、轴距、最小转弯半径（m）、接近角（°）、离去角（°）、最小离地间隙（m）、驾驶室长宽高、最大允许总质量（kg）、最大装载质量（kg）、轴荷质量（kg）、制动距离（m）、涉水高度（m）等详细参数。

2.2 底盘车架

四桥底盘，驱动形式：8×4。

高强度钢材车架，钢制前后保险杠。

2.3 发动机

#最大输出功率≥400kW。

排放标准：国VI。

油箱：≥200L，带锁油箱盖。

进气口、空滤、排气管等部件视情提高安装位置，做好密封处理，做到防水防淹。

2.4 变速器

手动或自动变速器。

2.5 取力器

采用全功率取力器。

2.6 轮轴和悬架

前后桥设计必须合理可靠，前后轴荷比符合国家标准。

2.7 轮辋和轮胎

车轮：前两桥每侧单轮，后两桥每侧各双轮；13个无内胆、钢丝轮胎（包括1个同规格、同型号、同品牌前轮备胎）。

2.8 制动系统

空气直接制动系统，独立回路，（前、后、驻车紧急）弹簧储能式驻车制动，作用于双后轮，ABS防抱死刹车系统、电子制动力分配、车身电子稳定系统。

2.9 驾乘室

原厂驾驶室，司乘人员总数可容纳2人，驾乘室底部铺设防水、防滑金属板，材质铝合金或不锈钢，驾驶室设置不同类型对讲机充电盒，副驾驶位设置笔记本电脑固定台及配充电口按照司乘人员数量配置相应数量的安全带，空调系统，中控锁，电动加热后视镜，电动玻璃；驾驶座空气座椅；地板及发动机连接部分特殊额外降噪及隔热处理；安装有电动液压翻转机构，安装有电动液压翻转机构，可向前翻转，有安全保护装置或安全角度提示。

2.10 电气系统：24 V 电压工作系统。

2.10.1 各类指示灯：转向灯显示器，远、近光，电瓶充电指示器，驻车制动指示灯，前雾灯，后雾灯。

2.10.2 紧急警示灯：制动系统气压低报警，发动机润滑系统低压报警，空滤器堵塞报警等。

2.10.3 开关：配有两个总电源开关，一个位于蓄电池位置，一个位于驾驶室内；免维护蓄电池安装部位合理，更换方便；消防泵操作取力器开关、上装系统独立电源开关并设置保险装置，各类开关设置科学合理。

2.10.4 警灯、警报及通信装置：驾驶室内预留相关通信接口；在正副驾驶方便操作位置安装电子警报器、警灯开关；车顶前面安装有长排警灯，警报器及扩音装置 $\geq 200W$ ，车体两侧及尾部安装爆闪警示标识，配备360°行车记录仪、倒车影像、雷达、车载台。

2.10.5 其它：车辆前后有预留牌照架（符合现行消防车牌尺寸，采用金属构件固定后结实耐用）。

2.11 气路系统

上装设备需改动利用底盘气路系统取气时，只能从副气路系统取气，不得改动主气路系统。

3. 贯通式副车架

采用贯通式副车架设计技术，提高整车稳定性和使用寿命，增大维修空间，使车辆易于维护保养。

4. 上装系统

4.1 智能化管理控制及反馈

4.1.1 安装音视频传输、控制、数据传输的车辆动态信息采集装置，设有车辆底盘及上装信息输出端口，能够与装备物联网对接，可输出实时车况（包括不限于行车速度、车辆位置、发动机转速、冷却水温、机油压力、水罐载液量、泡沫载液量等）、故障信息、保养情况等信息。

4.1.2 同品牌的不同车辆应针对消防救援管理需要，前置配备车辆间数据交互联通等特殊设计，尽可能提供作战编成非同一厂家车辆的解决方案。

4.1.3 车辆配备二维码管理系统。扫描二维码可查询车辆底盘、上装、合格证及随车器材信息。

4.2 车身及器材箱

4.2.1 车身和器材箱应优先采用铝合金骨架结构，覆以铝合金防滑盖板，便于维护，耐腐蚀，重量轻，强度大，具有较强的抗扭性能。

4.2.2 器材箱优先采用带锁卷帘门，后侧器材箱可采用上翻式门，取拿器材方便，其内外表面应光滑，防水防尘，不易冻结，密封性好。器材箱配备自动照明灯，驾驶室内配备有相应的器材箱开启指示灯。

4.2.3 器材箱预留破拆、警戒、排烟、救生等抢险救援器材位置、卡具，确保固定可靠、取用方便。

4.2.4 车顶一侧预装长方体上翻盖器材箱，材质：铝合金，内部参考尺寸（长×宽×高）：1500×400×500mm，数量：2个，防雨、防尘、确保固定可靠、取用方便。

4.2.5 消防车下裙箱一体化设计，油箱、尾气处理箱、电瓶等应密封在可开启的裙箱内。

5. 罐体

5.1 容量：水≥24500L。

5.2 结构：带纵横防荡板，内部维修人孔方便进出，罐体防渗漏、防腐蚀。

5.3 材质：不锈钢或 PP 复合材料及其他优于此材质的防腐材料，内外经严格的多道防腐处理。不锈钢罐顶板、侧壁板厚 $\geq 3\text{mm}$ ，底部板厚 $\geq 4\text{mm}$ ；PP 复合材料罐壁板厚 $\geq 15\text{mm}$ 。

5.4 构件：

5.4.1 水罐：人口孔 1 个，口径 $\geq 450\text{mm}$ 。1 个带罐体通风装置的溢流阀系统；1 个液位指示器；1 个罐底排放阀。

6. 消防泵及泵系统

6.1 消防泵

6.1.1 材质：高强度一体化泵体；合金铸铁或其他高于此材质泵壳，铜质或合金叶轮和磨损环，不锈钢泵轴，对开法兰密封，便于保养。

6.1.2 在 1.0MPa 的压力时，流量 $\geq 166\text{L/s}$ 。

6.1.3 引水能力：自动引水装置与泵配套。

6.1.4 吸水深度： $\geq 7\text{m}$ ，引水时间： $\leq 80\text{s}$ 。

6.1.5 持续稳定运转时间： $\geq 24\text{h}$ 。

6.1.6 安装位置：后置。

6.1.7 泵吸入室、叶轮及密封承压 $\geq 0.7\text{MPa}$ ，带泄压装置，无漏水、密封件渗漏等现象。

6.2 压力平衡控制装置及控制系统：优先选用与消防泵同一品牌，配套使用。安装耦合供水系统，保证远程供水系统(DN150mm)或增援泵车提供的水源直接提供给消防泵。

6.3 管路系统：所有管路、球阀采用不锈钢材或防腐材料制成，采用球阀加内部上翻弯管形式。泡沫管采用耐压橡胶软管，关键部件采用黄铜等高强度、耐腐蚀材料制成。

6.3.1 吸水管路：泵两侧或后侧共设 ≥ 4 个 150mm 三爪外吸水口，接口材质：铝镁合金或铜制接口，留足吸水管旋转空间和吸管扳手转动空间，便于拆装吸水管。吸水管路、接口、仪表及密封承压 $\geq 0.7\text{MPa}$ ，无管路漏水、冒汗、密封件渗漏等现象。

6.3.2 出水管路：泵两侧各设 ≥ 4 个 DN80 出水口，接口为卡式雌接口，接口材质：铝镁合金或铜制接口，各配有 DN80 球阀；1 个水罐出水阀门，电气控制。

6.3.3 进水管路：注水口 ≥ 4 个，接口为 DN80 卡式雄接口，接口材质：铝镁合金或铜制接口，平均分布车体两侧，并设置阀门；注水管路 ≥ 4 条，注水管管径 $\geq \text{DN}100$ ，采用上翻结构。

6.3.4 取力器冷却管路：可加装取力器冷却管路。

6.3.5 放余水管路：一键式集中放余水装置，可将泵和管路内余水全部放空。

7. 车载炮

7.1 安装位置：安装在车体顶部适当位置。

7.2 控制：有线和无线控制。通过无线遥控器可控制炮的各项动作，遥控距离 $\geq 150\text{m}$ ，无线遥控直流 24V 供电。

7.3 旋转角度： $\geq 270^\circ$ 。

7.4 炮俯仰角：俯角 $\leq -15^\circ$ ，仰角 $\geq 45^\circ$ 。

7.5 流量 $\geq 150\text{L/s}$ 。

7.6 有效射程：水 $\geq 100\text{m}$ 。

8. 控制面板

8.1 对各消防部件智能化控制：控制面板上所有手柄、按钮、开关和指示灯应标注有中文标识或简易图标；显著位置设有管路布置图及操作、维护说明；所有车辆标牌及独立的说明指示牌都应具有强耐气候性和高附着力，所有标识为永久性标识。

8.2 仪表板装有：流量表、压力表（抗震型）、真空压力表（抗震型正负压显示，量程各占一半）、消防泵转速表（抗震型）、消防泵转速调节装置等，配有电子屏的也应显示真空表和压力表。

8.2.1 进出水管路阀门开闭显示。

8.2.2 消防泵工作时间显示。

8.2.3 水罐液位显示。

8.2.4 发动机转速表、机油压力、底盘蓄电池电压、发动机水温、底盘气压显示。

8.3 供水、出水管路等其他高压、高温设备不能与操作面板在同一位置。

9. 翻板踏脚

9.1 材质：钢框架或铝合金型材一体，面板防滑设计。

9.2 结构：优先采用气动伸缩杆控制，开合可靠。关闭时，可用卷帘门压锁。

9.3 翻板踏脚视情安装保险销；翻板踏脚放下后外侧朝向消防车前侧和后侧应用黄色警告灯闪烁并粘贴反光条；驾驶室有卷帘门、翻板踏脚未闭合警示装置，带有声音控制开关（警示灯不能关闭）。

10. 快速充气充电装置

可对车辆蓄电池进行智能充电，连接消防站供气源时能够对制动储气罐进行智能充气补气，可自动分离，也可手动分离。

11. 装饰和喷漆

11.1 车身外表：基色为 GB3181 R03 大红，底盘补涂漆色，漆层质量应符合 QC/T 484 的规定。

11.2 车身涂装：车辆外观标识按照《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车辆外观涂装手册》要求进行涂装。

11.3 车身喷漆：所有暴露金属面均彻底清洁、整理和喷漆。在喷涂最后完成漆前均打磨掉所有不平整的喷漆表面。

11.4 车身两侧适宜位置喷涂涉水线，并标注涉水深度（单位 mm），禁水装备、器材需在涉水线以上安全位置。

11.5 胎压 (Kpa) 标在车轮上方。

12. 随车器材、备件配备

12.1 消防器材见附表，价格包含在投标总价之内。

12.2 投标文件提供整车易损易耗零部件的备品备件清单、品牌型号、数量、单价。

13. 交车时提供以下随车技术文件

13.1 底盘使用说明书正本 1 份，副本 4 份。

13.2 底盘维修手册 2 份。

13.3 上装使用维护说明书，附零部件结构图和技术资料，生产厂商联系方式及地址；管路系统、气动系统、电路配线图 4 份（另配电子文档 1 份、视频资料 1 份）。

13.4 底盘生产合格证 1 份。

13.5 国家消防装备质检中心检测报告 1 份。

附表：

随车消防器材配备表

序号	名称	主要技术要求	单位	数量
1	吸水管	三爪、轻质、半透明、2m/根 KY150	根	8
2	滤水器	FLF150	个	2
3	65 水带	KDK 25-65-20	盘	12
4	80 水带	KDK 25-80-20	盘	12
5	分水器（三分水）	卡式接口，扳手式开关、螺纹旋转开关各 1 个，耐压等级 2.0MPa 以上	个	2
6	集水器（两进水）	内扣接口 150，进水接口为 DN80 卡式接口	个	3
7	消火栓转换接口	100mm 转 150mm	个	1
8	异型异径接口	80 卡式雌/80 内扣式（消火栓、环卫车加	个	14

		水用) 2 个 80 卡式雄/80 卡式雄(老式消防车加水用) 4 个 80 卡式雄/65 卡式雌(消防车直接出枪用) 2 个 65 内扣式/65 卡式雌(室内消火栓出枪用) 2 个 80 内扣雌/80 卡式雌(与内扣式水带转换、 二合一后纠错) 2 内扣 65 变 80 异径接口(配合消火栓、环 卫车加水使用) 2 个		
9	地上消防栓扳手	磁性加密消火栓四棱、五棱扳手各 1 个	个	2
10	地下消防栓扳手	800	个	1
11	吸水管扳手	150	个	2
12	水带包布	不锈钢活动外套加软防护内衬	个	4
13	水带护桥	橡胶材质	个	2
14	水带挂钩	不锈钢活动外套可卡在水带接口处进行固 定	个	8
15	空气泡沫枪	PQ16(包括吸液管)	支	4
16	多功能水枪	轻便、抗腐蚀, 工作压力 0.2MPa-0.8MPa, 工作流量 2-8L/S, 直流射程 $\geq 30m$, 重量 $\leq 2.5kg$ 。	支	4
17	直流开关水枪	19mm	支	2
18	折叠或伸缩梯	金属, 长度 $\geq 3.5m$	件	1
19	二节梯	铝合金拉梯, 符合国家标准, 工作长度 6 $\pm 0.1m$, 梯宽 $\geq 300mm$, 质量 $\leq 15kg$ 。	件	1
20	下水井盖钩	标准	副	1
21	车轮止滑楔	硬质橡胶材质	套	1
22	多功能撬棍	美式哈里根撬棍、30 英寸	把	1
23	消防铁锹		把	1
24	消防斧	手柄为硬橡胶塑料	把	1
25	丁字镐	手柄为硬橡胶塑料	把	1
26	多功能挠钩	手柄为铝合金材料, 可伸缩	套	1
27	大锤		把	1
28	车载台	每套含主机、吸盘天线、话筒、固定架及 相关配件	套	1

(二) 12 吨泡沫消防车技术规格

总体要求: 整车符合 GB7956.1-2014《消防车 第 1 部分: 通用技术条件》和

GB7956.3-2014《消防车 第3部分：泡沫消防车》标准要求。具备国家认可的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 整车综合要求

1.1 整车参考外形尺寸(长×宽×高)：≤10500×2550×3800。

1.2 整车满载质量≤30000kg。

1.3 乘员人数：≥6人。

★1.4 在1.0MPa的压力时，消防泵流量≥120L/s。

1.5 容量：水≥9000L，泡沫≥3000L。

#1.6 车载炮：车顶安装消防炮，流量≥100L/s。

1.7 比功率：≥10。

1.8 车辆外观标识按照《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车辆外观涂装手册》要求进行涂装。

2. 底盘主要技术参数

2.1 底盘总体要求

投标文件须提供底盘的品牌型号、轴距、最小转弯半径(m)、接近角(°)、离去角(°)、最小离地间隙(m)、驾驶室长宽高、最大允许总质量(kg)、最大装载质量(kg)、轴荷质量(kg)、制动距离(m)、涉水高度(m)等详细参数。

2.2 底盘车架

三桥底盘，驱动形式：6×4。

高强度钢材车架，钢制前后保险杠。

进气口、空滤、排气管等部件视情提高安装位置，做好密封处理，做到防水防淹。

2.3 发动机

最大输出功率≥310kW。

排放标准：国VI。

油箱：≥200L。

2.4 变速器

手动或自动变速器，优先采用自动变速器。

2.5 取力器

采用全功率取力器。

2.6 轮轴和悬架

前后桥设计必须合理可靠，前后轴荷比符合国家标准。

2.7 轮辋和轮胎

车轮：前桥每侧单轮，后两桥每侧各双轮共计 11 个轮胎（包括 1 个同规格、同型号、同品牌前轮备胎），前铝合金轮毂和后外侧铝合金轮毂。

2.8 制动系统

空气直接制动系统，独立回路，（前、后、驻车紧急）弹簧储能式驻车制动，作用于双后轮，ABS 防抱死刹车系统、电子制动力分配、车身电子稳定系统。

2.9 驾乘室

原厂驾驶室，司乘人员总数可容纳 $\geq 1+1+4$ 人，乘室底部铺设防水、防滑金属板，材质铝合金或不锈钢，按照司乘人员数量配置相应数量的安全带；空调系统，中控锁，后视镜，电动玻璃；驾驶座空气座椅；室内有足够的空间保证身着消防服的人员乘坐及移动；驾驶室预留不同类型 220v 对讲机充电盒和 12v 车载台电源接口，副驾驶位设置笔记本电脑固定台，配充电接口。至少带 4 具 6. 8/9L 可调节式空呼器架；地板及发动机连接部分特殊额外降噪及隔热处理；安装有电动液压翻转机构，可向前翻转，有安全保护装置或安全角度提示。

2.10 电气系统：12V 或 24V 电压工作系统。

2.10.1 各类指示灯：转向灯显示器，远、近光，电瓶充电指示器，驻车制动指示灯，前雾灯，后雾灯。

2.10.2 紧急警示灯：制动系统气压低报警，发动机润滑系统低压报警，空滤器堵塞报警等。

2.10.3 开关：配有两个总电源开关，一个位于蓄电池位置，一个位于驾驶室内；免维护蓄电池安装部位合理，更换方便；消防泵操作取力器开关、上装系统独立电源开关并设置保险装置，各类开关设置科学合理。

2.10.4 警灯、警报及通信装置：驾驶室内预留相关通信接口，配置通讯车载台；在正副驾驶方便操作位置安装电子警报器、警灯开关；车顶前面安装有长排警灯，警报器及扩音装置 $\geq 200W$ ，车体两侧及尾部安装爆闪、警示标识，配备 360° 行车记录仪倒车影像、雷达、车载台。

2.10.5 其它：车辆前后有预留牌照架（符合现行消防车牌尺寸，采用金属构件固定后结实耐用）。

2.11 气路系统

上装设备需改动利用底盘气路系统取气时，只能从副气路系统取气，不得改动主气

路系统。

3. 贯通式副车架

采用贯通式副车架设计技术，提高整车稳定性和使用寿命，增大维修空间，使车辆易于维护保养。

4. 上装系统

4.1 智能化管理控制及反馈

4.1.1 安装音视频传输、控制、数据传输的车辆动态信息采集装置，设有车辆底盘及上装信息输出端口，能够与装备物联网对接，可输出实时车况（包括不限于行车速度、车辆位置、发动机转速、冷却水温、机油压力、水罐载液量、泡沫载液量等）、故障信息、保养情况等信息。

4.1.2 同品牌的不同车辆应针对消防救援管理需要，前置配备车辆间数据交互联通等特殊设计，尽可能提供作战编成非同一厂家车辆的解决方案。

4.1.3 车辆配备二维码管理系统。扫描二维码可查询车辆底盘、上装、合格证及随车器材信息。

4.2 车身及器材箱

4.2.1 车身和器材箱应优先采用铝合金骨架结构，覆以铝合金防滑盖板，便于维护，耐腐蚀，重量轻，强度大，具有较强的抗扭性能。

4.2.2 器材箱优先采用带锁卷帘门，后侧器材箱可采用上翻式门，取拿器材方便，其内外表面应光滑，防水防尘，不易冻结，密封性好。器材箱配备自动照明灯，驾驶室内配备有相应的器材箱开启指示灯。

4.2.3 器材箱预留破拆、警戒、排烟、救生等抢险救援器材位置、卡具，确保固定可靠、取用方便。

4.2.4 消防车下裙箱一体化设计，油箱、尾气处理箱、电瓶等应密封在可开启的裙箱内。

5. 罐体

5.1 容量（水和泡沫比例可适当自行调整）：水 \geq 9000L，泡沫 \geq 3000L。

5.2 结构：带纵横防荡板，内部维修人孔方便进出，罐体防渗漏、防腐蚀。

5.3 材质：不锈钢或PP复合材料及其他优于此材质的防腐材料，内外经严格的多道防腐处理。不锈钢罐顶板、侧壁板厚 \geq 3mm，底部板厚 \geq 4mm；PP复合材料罐壁板厚 \geq 15mm。

5.4 构件:

5.4.1 水罐: 人口孔 1 个, 口径 $\geq 450\text{mm}$ 。1 个带罐体通风装置的溢流阀系统; 1 个液位指示器; 1 个带球阀的罐底排水装置。

5.4.2 泡沫罐: 人口孔 1 个, 口径 $\geq 450\text{mm}$, 1 个带罐体通风装置的溢流系统; 1 个液位指示器, 1 个罐底排放阀; 泡沫注入口 ≥ 2 个。

6. 消防泵及泵系统

6.1 消防泵

6.1.1 材质: 高强度一体化泵体; 合金铸铁或其他高于此材质泵壳, 铜质或合金叶轮和磨损环, 不锈钢泵轴, 对开法兰密封, 便于保养。

6.1.2 在 1.0MPa 的压力时, 流量 $\geq 120\text{L/s}$ 。

6.1.3 引水能力: 自动引水装置与泵配套。

6.1.4 吸水深度: $\geq 7\text{m}$, 引水时间: $\leq 80\text{s}$ 。

6.1.5 持续稳定运转时间: $\geq 24\text{h}$ 。

6.1.6 安装位置: 后置。

6.1.7 泵吸入室、叶轮及密封承压 $\geq 0.7\text{MPa}$, 带泄压装置, 无漏水、密封件渗漏等现象。

6.2 压力平衡控制装置及控制系统: 优先选用与消防泵同一品牌, 配套使用。安装耦合供水系统, 保证远程供水系统(DN150mm)或增援泵车提供的水源直接提供给消防泵。

6.3 管路系统: 所有管路、球阀采用不锈钢材或防腐材料制成, 采用球阀加内部上翻弯管形式。泡沫管采用耐压橡胶软管, 关键部件采用黄铜等高强度、耐腐蚀材料制成。

6.3.1 吸水管路: 泵两侧或后侧共设 ≥ 2 个 150mm 三爪外吸水口, 接口材质: 铝镁合金或铜制接口, 留足吸水管旋转空间和吸管扳手转动空间, 便于拆装吸水管。吸水管路、接口、仪表及密封承压 $\geq 0.7\text{MPa}$, 无管路漏水、冒汗、密封件渗漏等现象。

6.3.2 出水管路: 泵两侧各设 ≥ 2 个 DN80 出水口, 接口为卡式雌接口, 接口材质: 铝镁合金或铜制接口, 各配有 DN80 球阀; 1 个水罐出水阀门, 电气控制。

6.3.3 进水管路: 注水口 ≥ 4 个, 接口为 DN80 卡式雄接口, 接口材质: 铝镁合金或铜制接口, 平均分布车体两侧, 并设置阀门; 注水管路 ≥ 2 条, 注水管管径 $\geq \text{DN}100$, 采用上翻结构。

6.3.4 泡沫管路: 配备 1 个外吸泡沫供给口, 接口类型: DN50 内扣式接口, 材质: 铜质, L 形状泡沫吸管一根, 长度 $\geq 3\text{m}$; 预设球阀控制的泡沫应急管路, 在电子式泡沫

比例混合系统不能正常工作时，应急管路可以代替电子式泡沫比例混合系统工作，泡沫加注口 ≥ 1 个，接口为DN65卡式雄接口；1个泡沫罐出液阀门，电气控制，泡沫出液管路有止回阀，为单向出液管路；采用上翻结构，罐底加注。

6.3.5 泡沫冲洗管路：一键式泡沫管路冲洗装置，可将泵和管路内残余泡沫液全部放空。

6.3.6 取力器冷却管路：可加装取力器冷却管路。

6.3.7 放余水管路：一键式集中放余水装置，可将泵和管路内余水全部放空。

7. 泡沫比例混合器

电子式泡沫比例混合系统。混合系统计量准确。具备自动、手动模式选择。一键式自动清洗模式。实时显示泡沫和水流量等信息内容。

持续稳定运转时间： $\geq 24\text{h}$ 。

8. 车载炮

8.1 安装位置：电控水/泡沫两用炮，安装在车体顶部适当位置。

8.2 控制：有线和无线控制。通过无线遥控器可控制炮的各项动作，遥控距离 $\geq 150\text{m}$ ，无线遥控直流24V供电。

8.3 旋转角度： $\geq 270^\circ$ 。

8.4 炮俯仰角：俯角 $\leq -15^\circ$ ，仰角 $\geq 45^\circ$ 。

8.5 流量 $\geq 100\text{L/s}$ 。

8.6 有效射程：水 $\geq 90\text{m}$ ，泡沫 $\geq 85\text{m}$ 。

9. 控制面板

9.1 对各消防部件智能化控制；控制面板上所有手柄、按钮、开关和指示灯应标注有中文标识或简易图标；显著位置设有管路布置图及操作、维护说明；所有车辆标牌及独立的说明指示牌都应具有强耐气候性和高附着力，所有标识为永久性标识。

9.2 仪表板装有：流量计、压力表（抗震型）、真空压力表（抗震型正负压显示，量程各占一半）、消防泵转速表（抗震型）、消防泵转速调节装置等，配有电子屏显示的也应真空表和压力表。

9.2.1 进出水管路阀门开闭显示。

9.2.2 消防泵工作时间显示。

9.2.3 水罐及泡沫罐液位显示。

9.2.4 发动机转速表、机油压力、底盘蓄电池电压、发动机水温、底盘气压显示。

9.3 供水、出水管路等其他高压、高温设备不能与操作面板在同一位置。

10. 翻板踏脚

10.1 材质：钢框架或铝合金型材一体，面板防滑设计。

10.2 结构：优先采用气动伸缩杆控制，开合可靠。关闭时，可用卷帘门压锁。

10.3 翻板踏脚视情安装保险销；翻板踏脚放下后外侧朝向消防车前侧和后侧应用黄色警告灯闪烁并粘贴反光条；驾驶室有卷帘门、翻板踏脚未闭合警示装置，带有声音控制开关（警示灯不能关闭）。

11. 快速充气充电装置

可对车辆蓄电池进行智能充电，连接消防站供气源时能够对制动储气罐进行智能充气补气，可自动分离，也可手动分离。

12. 装饰和喷漆

12.1 车身外表：基色为 GB3181 R03 大红，底盘补涂漆色，漆层质量应符合 QC/T 484 的规定。

12.2 车身涂装：车辆外观标识按照《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车辆外观涂装手册》要求进行涂装。

12.3 车身喷漆：所有暴露金属面均彻底清洁、整理和喷漆。在喷涂最后完成漆前均打磨掉所有不平整的喷漆表面。

12.4 车身两侧适宜位置喷涂涉水线，并标注涉水深度（单位 mm），禁水装备、器材需在涉水线以上安全位置。

12.5 胎压 (Kpa) 标在车轮上方。

13. 随车器材、备件配备

13.1 消防器材见附表，价格包含在投标总价之内。

13.2 投标文件提供整车易损易耗零部件的备品备件清单、品牌型号、数量、单价。

14. 交车时提供以下随车技术文件

14.1 底盘使用说明书正本 1 份，副本 4 份。

14.2 底盘维修手册 2 份。

14.3 上装使用维护说明书，附零部件结构图和技术资料，生产厂商联系方式及地址；管路系统、气动系统、电路配线图 4 份（另配电子文档 1 份、视频资料 1 份）。

14.4 底盘生产合格证 1 份。

14.5 国家消防装备质检中心检测报告 1 份。

备注：车辆底盘、消防泵、车载炮、泡沫比例混合系统等核心部件如需接受进口产品，制作投标文件时请在相关部分注明接受进口产品并要求投标时提供相关产品产地、规格型号和实物照片。

附表：

随车器材配备表

序号	名称	主要技术要求	单位	数量
1	吸水管	三爪、轻质、半透明、2m/根 KY150	根	4
2	滤水器	FLF150	个	1
3	65 水带	KDK 20-65-20	盘	12
4	80 水带	KDK 20-80-20	盘	12
5	分水器（三分水）	卡式接口，扳手式开关、螺纹旋转开关各 1 个，耐压等级 2.0MPa 以上	个	2
6	集水器（两进水）	内扣接口 150，进水接口为 DN80 卡式接口	个	2
7	消火栓转换接口	100mm 转 150mm	个	1
8	异型异径接口	80 卡式雌/80 内扣式（消火栓、环卫车加水用）2 个 80 卡式雄/80 卡式雄（老式消防车加水用）4 个 80 卡式雄/65 卡式雌（消防车直接出枪用）2 个 65 内扣式/65 卡式雌（室内消火栓出枪用）2 个 80 内扣雌/80 卡式雌（与内扣式水带转换、二合一后纠错）2 个 内扣 65 变 80 异径接口（配合消火栓、环卫车加水使用）2 个	个	14
9	地上消防栓扳手	磁性加密消火栓四棱、五棱扳手各 1 个	个	2
10	地下消防栓扳手	800	个	1
11	吸水管扳手	150	个	2
12	水带包布	不锈钢活动外套加软防护内衬	个	4
13	水带护桥	橡胶材质	个	2
14	水带挂钩	不锈钢活动外套可卡在水带接口处进行固定	个	8
15	空气泡沫枪	PQ16（包括吸液管）	支	4
16	多功能水枪	轻便、抗腐蚀，工作压力 0.2MPa-0.8MPa，工作流量 2-8L/S，直流射程≥30m，重量≤2.5kg。	支	4
17	直流开关水枪	19mm	支	2

18	折叠或伸缩梯	金属，长度 $\geq 3.5\text{m}$	件	1
19	二节梯	铝合金拉梯，符合国家标准，工作长度 $6 \pm 0.1\text{m}$ ，梯宽 $\geq 300\text{mm}$ ，质量 $\leq 15\text{kg}$ 。	件	1
20	下水井盖钩	标准	副	1
21	车轮止滑楔	硬质橡胶材质	套	1
22	多功能撬棍	美式哈里根撬棍	把	1
23	消防铁锹		把	1
24	消防斧	手柄为硬橡胶塑料	把	1
25	丁字镐	手柄为硬橡胶塑料	把	1
26	多功能挠钩	手柄为铝合金材料，可伸缩	套	1
27	大锤		把	1
28	车载台	每套含主机、吸盘天线、话筒、固定架及相关配件	套	1
29	漏电检测仪		件	1
30	转换接口	三爪吸水管接口转两爪吸水管接口		1

(三) 18吨泡沫消防车技术规格

总体要求：整车符合 GB7956. 1-2014《消防车 第1部分：通用技术条件》和 GB7956. 3-2014《消防车 第3部分：泡沫消防车》标准要求，具备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 整车综合要求

1. 1 整车外形尺寸（长 \times 宽 \times 高） $\leq 12000 \times 2550 \times 3900\text{mm}$ 。

1. 2 整车满载质量 $\leq 39000\text{kg}$ 。

1. 3 乘员人数： ≥ 6 人。

★1. 4 在 1. 0MPa 的压力时，消防泵流量 $\geq 166\text{L/s}$ 。

1. 5 容量：水 $\geq 12000\text{L}$ ，泡沫 $\geq 6000\text{L}$ 。

#1. 6 车载炮：车顶安装消防炮，流量 $\geq 150\text{L/s}$ 。

1. 7 比功率： ≥ 8 。

1. 8 车辆外观标识按照《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车辆外观涂装手册》要求进行涂装。

2. 底盘主要技术参数

2. 1 底盘总体要求

投标文件须提供底盘的品牌型号、轴距、最小转弯半径（m）、接近角（ $^{\circ}$ ）、离去角（ $^{\circ}$ ）、最小离地间隙（m）、驾驶室长宽高、最大允许总质量（kg）、最大装载质量（kg）、轴荷质量（kg）、制动距离（m）、涉水高度（m）等详细参数。

2. 2 底盘车架

四桥进口底盘，驱动形式：8×4。

高强度钢材车架，钢制前后保险杠。

2. 3 发动机

最大输出功率≥400kW。

排放标准：国VI。

油箱：≥200L，带锁油箱盖。预留燃油系统检修口。

进气口、空滤、排气管等部件视情提高安装位置，做好密封处理，做到防水防淹。

2. 4 变速器

手动或自动变速器。

2. 5 取力器

采用全功率取力器。

2. 6 轮轴和悬架

前后桥设计必须合理可靠，前后轴荷比符合国家标准。

2. 7 轮辋和轮胎

车轮：前两桥每侧单轮，后两桥每侧各双轮；13个无内胆。钢丝轮胎（包括1个同规格、同型号、同品牌前轮备胎）。

2. 8 制动系统

空气直接制动系统，独立回路，（前、后、驻车紧急）弹簧储能式驻车制动，作用于双后轮，ABS防抱死刹车系统、电子制动力分配、车身电子稳定系统。

2. 9 驾乘室

采用原装双排驾驶室或原装单排驾驶室加独立乘员室结构。司乘人员总数可容纳6-10人，驾驶室设置不同类型对讲机充电盒，副驾驶位设置笔记本电脑固定台及配充电口。（A和B两种驾驶室形式任选一种）

A:若采用原装双排或三排驾驶室结构，要求：原厂驾驶室，不需额外改装；司乘人员总数可容纳≥1+1+4人；按照司乘人员数量配置相应数量的安全带，空调系统，中控锁，后视镜，电动玻璃；驾驶座空气座椅；室内有足够的空间保证身着消防服的人员乘坐及移动；至少带4具6.8/9L可调节式空呼器架；地板及发动机连接部分特殊额外降噪及隔热处理；安装有电动液压翻转机构，可向前翻转。

B:若采用原装单排驾驶室加独立乘员室结构，要求驾驶室：采用原厂驾驶室，不

需额外改装；司乘人员总数可容纳 $\geq 1+1$ 人；空调系统，中控锁，后视镜，电动玻璃；驾驶座空气座椅；地板及发动机连接部分特殊额外降噪及隔热处理；安装有电动液压翻转机构，可向前翻转。乘员室：独立乘员室，乘员 ≥ 6 人；按照司乘人员数量配置相应数量的安全带，独立节能冷暖空调系统；安装有与驾驶室通话系统，室内有足够的空间保证身着消防服的人员乘坐及移动；至少带4具6.8/9L可调节式空呼器架。

2.10 电气系统：24V 电压工作系统。

2.10.1 各类指示灯：转向灯显示器，远、近光，电瓶充电指示器，驻车制动指示灯，前雾灯，后雾灯。

2.10.2 紧急警示灯：制动系统气压低报警，发动机润滑系统低压报警，空滤器堵塞报警等。

2.10.3 配有两个总电源开关，一个位于蓄电池位置，一个位于驾驶室内；免维护蓄电池安装部位合理，更换方便；消防泵操作取力器开关、上装系统独立电源开关并设置保险装置，各类开关设置科学合理。

2.10.4 警灯、警报及通信装置：驾驶室内预留相关通信接口，配置通讯车载台；在正副驾驶方便操作位置安装电子警报器、警灯开关；车顶前面安装有长排警灯，警报器及扩音装置 $\geq 200W$ ，车体两侧及尾部安装爆闪警示标识，配备360°行车记录仪、倒车影像、雷达、车载台。

2.10.5 其它：车辆前后有预留牌照架（符合现行消防车牌尺寸，采用金属构件固定后结实耐用）。

2.11 气路系统

上装设备需改动利用底盘气路系统取气时，只能从副气路系统取气，不得改动主气路系统。

3. 贯通式副车架

采用贯通式副车架设计技术，提高整车稳定性和使用寿命，增大维修空间，使车辆易于维护保养。

4. 上装系统

4.1 智能化管理控制及反馈

4.1.1 安装音视频传输、控制、数据传输的车辆动态信息采集装置，设有车辆底盘及上装信息输出端口，能够与装备物联网对接，可输出实时车况（包括不限于行车速度、车辆位置、发动机转速、冷却水温、机油压力、水罐载液量、泡沫载液量等）、故障信

息、保养情况等信息。

4.1.2 同品牌的不同车辆应针对消防救援管理需要，前置配备车辆间数据交互联互通等特殊设计，尽可能提供作战编成非同一厂家车辆的解决方案。

4.1.3 车辆配备二维码管理系统。扫描二维码可查询车辆底盘、上装及随车器材信息。

4.2 车身及器材箱

4.2.1 车身和器材箱应优先采用铝合金骨架结构，覆以铝合金防滑盖板，便于维护，耐腐蚀，重量轻，强度大，具有较强的抗扭性能。

4.2.2 器材箱优先采用带锁卷帘门，后侧器材箱可采用上翻式门，取拿器材方便，其内外表面应光滑，防水防尘，不易冻结，密封性好。器材箱配备自动照明灯，驾驶室内配备有相应的器材箱开启指示灯。

4.2.3 器材箱预留破拆、警戒、排烟、救生等抢险救援器材位置、卡具，确保固定可靠、取用方便。

4.2.4 车顶一侧预装长方体上翻盖器材箱，材质：铝合金，内部参考尺寸（长×宽×高）：1500×400×500，数量：2个，防雨、防尘、确保固定可靠、取用方便。

4.2.5 消防车下裙箱一体化设计，油箱、尾气处理箱、电瓶等应密封在可开启的裙箱内。

5. 罐体

5.1 容量：水 \geq 12000L，泡沫 \geq 6000L。

5.2 结构：带纵横防荡板，内部维修人孔方便进出，罐体防渗漏、防腐蚀。

5.3 材质：不锈钢或PP复合材料及其他优于此材质的防腐材料，内外经严格的多道防腐处理。不锈钢罐顶板、侧壁板厚 \geq 3mm，底部板厚 \geq 4mm；PP复合材料罐壁板厚 \geq 15mm。

5.4 构件：

5.4.1 水罐：人口孔1个，口径 \geq 450mm。1个带罐体通风装置的溢流阀系统；1个液位指示器；1个罐底排放阀。

5.4.2 泡沫罐：人口孔1个，口径 \geq 450mm，1个带罐体通风装置的溢流阀系统；1个液位指示器，1个罐底排放阀。

6. 消防泵及泵系统

6.1 消防泵

6.1.1 材质：高强度一体化泵体；合金铸铁或其他高于此材质泵壳，铜质或合金叶轮和磨损环，不锈钢泵轴，对开法兰密封，便于保养。

6.1.2 在 1.0MPa 的压力时，流量 $\geq 166\text{L/s}$ 。

6.1.3 引水能力：自动引水装置与泵配套。

6.1.4 吸水深度： $\geq 7\text{m}$ ，引水时间： $\leq 80\text{s}$ 。

6.1.4 持续稳定运转时间： $\geq 24\text{h}$ 。

6.1.5 安装位置：后置。

6.1.6 泵吸入室、叶轮及密封承压 $\geq 0.7\text{MPa}$ ，带泄压装置，无漏水、密封件渗漏等现象。

6.2 压力平衡控制装置及控制系统：优先选用与消防泵同一品牌，配套使用。安装耦合供水系统，保证远程供水系统(DN150mm)或增援泵车提供的水源直接提供给消防泵。

6.3 管路系统：所有管路、球阀采用不锈钢材或防腐材料制成，采用球阀加内部上翻弯管形式。泡沫管采用耐压橡胶软管，关键部件采用黄铜等高强度、耐腐蚀材料制成。

6.3.1 吸水管路：泵两侧或后侧共设 ≥ 4 个 150mm 三爪外吸水口，接口材质：铝镁合金或铜制接口，留足吸水管旋转空间和吸管扳手转动空间，便于拆装吸水管。吸水管路、接口、仪表及密封承压 $\geq 0.7\text{MPa}$ ，无管路漏水、冒汗、密封件渗漏等现象。

6.3.2 出水管路：泵两侧各设 ≥ 4 个 DN80 出水口，接口为卡式雌接口，接口材质：铝镁合金或铜制接口，各配有 DN80 球阀；1 个水罐出水阀门，电气控制。

6.3.3 进水管路：注水口 ≥ 4 个，接口为 DN80 卡式雄接口，接口材质：铝镁合金或铜制接口，平均分布车体两侧，并设置阀门；注水管路 ≥ 4 条，注水管管径 $\geq \text{DN}100$ ，采用上翻结构。

6.3.4 泡沫管路：配备 1 个外吸泡沫供给口，接口类型：DN50 内扣式接口，材质：铜质，L 形状泡沫吸管一根，长度 $\geq 3\text{m}$ ；预设球阀控制的泡沫应急管路，在电子式泡沫比例混合系统不能正常工作时，应急管路可以代替电子式泡沫比例混合系统工作，泡沫加注口 ≥ 1 个，接口为 DN65 卡式雄接口；1 个泡沫罐出液阀门，电气控制，泡沫出液管路有止回阀，为单向出液管路；采用上翻结构，罐底加注。

6.3.5 泡沫冲洗管路：一键式泡沫管路冲洗装置，可将泵和管路内残余泡沫液全部放空。

6.3.6 取力器冷却管路：可加装取力器冷却管路。

6.3.7 放余水管路：一键式集中放余水装置，可将泵和管路内余水全部放空。

7. 泡沫比例混合器

电子泡沫比例混合系统。混合系统计量准确。具备自动、手动模式选择。一键式自动清洗模式。实时显示泡沫和水流量等信息内容。

持续稳定运转时间： $\geq 24\text{h}$ 。

8. 车载炮

8.1 安装位置：电控水/泡沫两用炮，安装在车体顶部适当位置。

8.2 控制：有线和无线控制。通过无线遥控器可控制炮的各项动作，遥控距离 $\geq 150\text{m}$ ，无线遥控直流 24V 供电。

8.3 旋转角度： $\geq 270^\circ$ 。

8.4 炮俯仰角：俯角 $\leq -15^\circ$ ，仰角 $\geq 45^\circ$ 。

8.5 流量 $\geq 150\text{L/s}$ 。

8.6 有效射程：水 $\geq 100\text{m}$ ，泡沫 $\geq 95\text{m}$ 。

9. 控制面板

9.1 对各消防部件智能化控制；控制面板上所有手柄、按钮、开关和指示灯应标注有中文标识或简易图标；显著位置设有管路布置图及操作、维护说明；所有车辆标牌及独立的说明指示牌都应具有强耐气候性和高附着力，所有标识为永久性标识。

9.2 仪表板装有：流量表、压力表（抗震型）、真空压力表（抗震型正负压显示，量程各占一半）、消防泵转速表（抗震型）、消防泵转速调节装置等，配有电子屏显示的也应真空表和压力表。

9.2.1 进出水管路阀门开闭显示。

9.2.2 消防泵工作时间显示。

9.2.3 水罐及泡沫罐液位显示。

9.2.4 发动机转速表、机油压力、底盘蓄电池电压、发动机水温、底盘气压显示。

9.3 供水、出水管路等其他高压、高温设备不能与操作面板在同一位置。

10. 翻板踏脚

10.1 材质：钢框架或铝合金型材一体，面板防滑设计。

10.2 结构：优先采用气动伸缩杆控制，开合可靠。关闭时，可用卷帘门压锁。

10.3 翻板踏脚视情安装保险销；翻板踏脚放下后外侧朝向消防车前侧和后侧应用黄色警告灯闪烁并粘贴反光条；驾驶室有卷帘门、翻板踏脚未闭合警示装置，带有声音控制开关（警示灯不能关闭）。

11. 快速充气充电装置

可对车辆蓄电池进行智能充电,连接消防站供气源时能够对制动储气罐进行智能充气补气,可自动分离,也可手动分离。

12. 装饰和喷漆

12.1 车身外表:基色为 GB3181 R03 大红,底盘补涂漆色,漆层质量应符合 QC/T 484 的规定。

12.2 车身涂装:车辆外观标识按照《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车辆外观涂装手册》要求进行涂装。

12.3 车身喷漆:所有暴露金属面均彻底清洁、整理和喷漆。在喷涂最后完成漆前均打磨掉所有不平整的喷漆表面。

12.4 车身两侧适宜位置喷涂涉水线,并标注涉水深度(单位 mm),禁水装备、器材需在涉水线以上安全位置。

12.5 胎压(Kpa)标在车轮上方。

13. 随车器材、备件配备

13.1 消防器材见附表,价格包含在投标总价之内。

13.2 投标文件提供整车易损易耗零部件的备品备件清单、品牌型号、数量、单价。

14. 交车时提供以下随车技术文件

14.1 底盘使用说明书正本 1 份,副本 4 份。

14.2 底盘维修手册 2 份。

14.3 上装使用维护说明书,附零部件结构图和技术资料,生产厂商联系方式及地址;管路系统、气动系统、电路配线图 4 份(另配电子文档 1 份、视频资料 1 份)。

14.4 上装零配件目录图册 3 份。

14.5 底盘生产合格证 1 份。

14.6 国家消防装备质检中心检测报告 1 份。

附表:

随车消防器材配备表

序号	名称	主要技术要求	单位	数量
1	吸水管	三爪、轻质、半透明、2m/根 KY150	根	8
2	滤水器	FLF150	个	2
3	65 水带	KDK 20-65-20	盘	12

4	80 水带	KDK 20-80-20	盘	12
5	分水器（三分水）	卡式接口，扳手式开关、螺纹旋转开关各 1 个，耐压等级 2.0MPa 以上	个	2
6	集水器（两进水）	内扣接口 150，进水接口为 DN80 卡式接口	个	2
7	消火栓转换接口	100mm 转 150mm	个	1
8	异型异径接口	80 卡式雌/80 内扣式（消火栓、环卫车加水用）2 个 80 卡式雄/80 卡式雄（老式消防车加水用）4 个 80 卡式雄/65 卡式雌（消防车直接出枪用）2 个 65 内扣式/65 卡式雌（室内消火栓出枪用）2 个 80 内扣雌/80 卡式雌（与内扣式水带转换、二合一后纠错）2 个 内扣 65 变 80 异径接口（配合消火栓、环卫车加水使用）2 个	个	14
9	地上消防栓扳手	磁性加密消火栓四棱、五棱扳手各 1 个	个	2
10	地下消防栓扳手	800	个	1
11	吸水管扳手	150	个	2
12	水带包布	不锈钢活动外套加软防护内衬	个	4
13	水带护桥	橡胶材质	个	2
14	水带挂钩	不锈钢活动外套可卡在水带接口处进行固定	个	8
15	空气泡沫枪	PQ16(包括吸液管)	支	4
16	多功能水枪	轻便、抗腐蚀，工作压力 0.2MPa-0.8MPa，工作流量 2-8L/S，直流射程 $\geq 30m$ ，重量 $\leq 2.5kg$	支	4
17	直流开关水枪	19mm	支	2
18	折叠或伸缩梯	金属，长度 $\geq 3.5m$	件	1
19	二节梯	铝合金拉梯，符合国家标准，工作长度 $6 \pm 0.1m$ ，梯宽 $\geq 300mm$ ，质量 $\leq 15kg$	件	1
20	下水井盖钩	标准	副	1
21	车轮止滑楔	硬质橡胶材质	套	1
22	多功能撬棍	美式哈里根撬棍	把	1
23	消防铁锹		把	1
24	消防斧	手柄为硬橡胶塑料	把	1
25	丁字镐	手柄为硬橡胶塑料	把	1
26	多功能挠钩	手柄为铝合金材料，可伸缩	套	1

27	大锤		把	1
28	车载台	每套含主机、吸盘天线、话筒、固定架及相关配件	套	1
29	漏电检测仪		件	1
30	转换接口	三爪吸水管接口转两抓吸水管接口		2

五、商务要求

（一）交付时间、地点

★1、**交付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0 个日历日内将全部货物送至指定地点、完成安装调试并具备验收和产权办理条件。

2、**交付地点：**交付地点由采购人指定（山东省境内）。

（二）合同设备验收

1. 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乙方将车辆生产前整车完整设计方案、工艺流程图、三维立体图、随车器材样品等提交甲方进行技术交底，甲乙双方共同在《采购项目技术交底确认单》上签字确认，乙方方可开展后续具体车辆制造。

2. 车辆制造完成后，乙方将车辆交付至采购人指定地点，进行最终整车验收，验收合格后，共同在《采购项目整车到货验收单》上签字确认。

3. 本项目如需要安装、调试、培训等与车辆交付、使用相关的所有事项由乙方负责，邀请第三方专业机构、专家实施检测、验收由采购人提请并组织，以上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4. 验收标准：

（1）交付车辆（含随车装备及工具配件等）应符合相应的法律法规、国家标准（无国家标准的按部标、行业标准）、合同要求（包括不限于投标文件承诺）。

（2）交付车辆（含随车装备及工具配件等）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

（3）交付验收时，乙方应提交车辆（含随车装备及工具配件等）技术文本、软件、视频、配件、配套工具等。

（4）交付验收时，车辆需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检验中心出具的整车国VI性能检测报告原件、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对应车型《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及甲方办理车辆产权所必需的一切手续资料，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验收。

（5）交付车辆为全新车辆（含随车装备及工具配件等），拒绝接受用于经过试验、检测、破坏性测试等程序的非全新车辆或样品车辆。

（6）车辆（含随车装备及工具配件等）质量、规格要求达不到本项目招标文件及

投标文件约定条款的，乙方应该在甲方要求的期限内整改并再次进行验收，再次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拒收，并解除合同。

（三）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
2. 符合招标文件和响应承诺中采购人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
3. 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

（四）设备要求

1. 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2. 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

3. 有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五）履约保证金

1. 提交说明

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 3%的履约保证金。

2. 退还说明：

履约保证金在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后无息退还。

（六）包装要求

货物的包装应按照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的技术规定执行，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应当按双方约定采取足以保护货物安全、完好的包装方式。

（七）运输要求

1. 运输方式及线路：乙方将车辆运抵采购人指定地点，运输过程中，车辆仅需驾驶室可通过钥匙开启，其他车辆上装乘员室门窗、器材箱室门均采用钢丝绳配合锁具进行封闭，保证车辆以出厂检验标准到达用户手中；整个运输过程如需经水路及陆路运输两种方式的，长时间经历海上运输的，应对车辆全身进行打蜡防腐保护，保证车辆在海面运输过程中免受海水侵蚀。

2. 车辆出厂前，乙方应对车辆进行详细检查，保证车辆外观及所有可见配置完好无缺；国内至最终用户指定地点运输乙方选用正规物流运输公司，为车辆办理运输保险，选用驾驶经验丰富、技术能力强、责任心强的驾驶员进行车辆运输，同时派遣服务工程师全程跟随车辆运输，保证车辆行驶安全，中途每隔一定时间需下车查看车辆紧固情况，

并避免司机疲劳驾驶，保证车辆安全顺利运抵采购人指定地点。

3. 运输风险及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八）售后服务

1. 质量保修期

★(1) 车辆整车质保 5 年，随车消防器材质保 3 年。自货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并验收合格之日起算，质保期内提供免费维修维护服务。

(2) 对采购人的售后服务通知，中标人在接报后 0.5 小时内响应，响应后 3 小时内到达现场，到达现场后 48 小时内处理完毕。不能在规定时间内处理完成的，需提供备品备件。

2. 安装与调试

(1) 中标人必须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2) 合同设备安装

① 中标人负责合同设备的安装，一切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② 中标人安装时须对各安装场地内的其他设备、设施有良好保护措施。

3. 培训要求

(1) 在设备安装和调试完成后，中标人应提供培训服务，提供专业技术人员对采购人科室使用设备人员和相关管理人员进行一周培训，并保证两名以上操作人员熟练掌握操作技术为止。

(2) 中标人需制定详细的培训内容和培训计划。

(3) 如遇设备升级更新，中标人需及时提供更新操作指导。

（九）保险

货物交付运输前，采购人已经支付部分或全部款项的，中标人应当办理以采购人为受益人的货物“一切险”，投保金额不少于采购人已经支付款项总额，保险保至项目最终交货地点。

（十）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3%的履约保证金后，甲方支付至合同价款的40%，货到并验收合格后向乙方支付至合同价款的100%，履约保证金待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后无息退还（“甲方”指实际用户单位）。

第三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一、说明：

- (一) 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资格性审查表》、《符合性审查表》的评审内容的要求如实提供证明材料并应加盖投标人公章，若投标人不满足《资格性审查表》、《符合性审查表》中任何情形之一的，则其投标无效。
- (二) 资格性、符合性审查内容详见《资格性审查表》、《符合性审查表》。
- (三) 技术、商务评分：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分值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 (四) 投标人应如实提交《综合评分表》要求提交的相关各类证明、资料等并应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一)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如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分公司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公司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公司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2	提供 2022 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 2023 年至今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如成立时间较短的供应商，可提供成立至今的相关证明材料）。
3	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4	提供 2023 年任意 1 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提供 2023 年任意 1 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二)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三)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同一标包）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四)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以下任何记录名单之一：①失信被执行人；②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同时，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说明：①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不存在上述不良信用记录。②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

	③投标人为分公司的，同时对该分公司所属总公司（总所）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该分公司所属总公司（总所）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五)	成功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的供应商。
(六)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八)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1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且投标文件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个人名章（或签字人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
2	投标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且投标有效期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3	投标报价未超过本项目单价及总价最高限价。
4	投标文件未出现选择性报价或有附加条件报价的情形。
5	投标文件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即标注★号条款）无负偏离。
6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本国产品。
7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8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不属于投标无效。

综合评分表

内容	分值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商务部分	5分	业绩 (2分)	<p>根据供应商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承担同类项目的业绩情况评分。</p> <p>同类项目的业绩是指含：水罐消防车或泡沫消防车的业绩，每提供一项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2 分。</p> <p>注：供应商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合同关键页（含签订合同双方的单位名称、合同项目名称、项目金额与含签订合同双方的落款盖章、签订日期的关键页）及用户验收证明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作为同类业绩评价证明资料，以上内容缺一不得分。时间以验收证明文件落款日期为准（合同签订主体为投标供应商）。</p>
		认证体系 (1.5分)	<p>供应商提供经认监委批准的认证机构颁发的有效的：</p> <p>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0.5 分；</p> <p>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0.5 分；</p> <p>职业健康安全体系认证证书得 0.5 分。</p> <p>注：本项累计最高得 1.5 分，需提供有效期内的有效证书复印件，无或其它不得分。</p>
		节能与环境标志产品 (1分)	<p>所投产品在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最新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清单范围内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类别，每具有一项类别加 0.5 分，最多加 1 分，否则不加分。</p> <p>备注：</p> <p>1) 所投产品同时为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的，只得其中一项分，不重复计算。</p> <p>2) 应提供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及型号所在附页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p>

		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0.5分)	<p>所投产品在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等部门最新发布的《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清单范围内优先采购的无线局域网产品，得0.5分。</p> <p>备注：应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p>
技术部分	65分	技术性能指标响应情况(32分)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产品符合性及相关证明材料完备性进行综合评分：</p> <p>全部指标满足招标文件得32分。</p> <p>技术指标要求总共259条：其中“★”3项，“#”4项，一般技术指标252项。1项标注“#”指标负偏离扣0.44分；1项一般技术指标负偏离扣0.12分。【$0.44 \times 4 + 252 \times 0.12 = 32$】</p> <p>注：招标文件中第四章“采购内容及项目要求”中标示星号“★”的条款均为实质性条款，任何不满足实质性条款的投标将被否决；标注“#”的为重要技术指标，其他未标注的为一般性技术指标，不满足重要技术指标或一般技术指标的投标将按照负偏离进行扣分。</p> <p>1、标注“★”、“#”的技术指标以国家认证认可具有检测资质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验检测报告为准（采购需求另有规定除外）；</p> <p>2、一般技术指标按照供应商提供的《技术偏离表》或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国家认证认可具有检测资质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检测报告；若供应商提供的《技术偏离表》、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与国家认证认可具有检测资质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检测报告不一致，以国家认证认可具有检测资质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检测报告为准（采购需求另有规定除外）。</p> <p>3、国家认证认可具有检测资质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须同时</p>

		<p>提供以下证明材料（采购需求另有规定除外）：</p> <p>（1）加盖 CMA 或 CNAS 资质认定标志的检验报告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2）国家认证认可具有检测资质检测机构：提供“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http://cx.cnca.cn/CertECloud/index/index/page”检测机构结果查询截图加盖供应商公章，不能提供查询结果截图的，供应商须提供说明函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车辆选型 （整体设计） （6分）</p>	<p>根据投标产品的底盘选型、上装设计及布局、电气设备、随车配套设备及配件等情况进行综合评审（须同时提供设计说明、整体设计图、结构设计图、功能设计图、三维系统图等）：</p> <p>投标产品的底盘选型具有针对性、对各使用场景适用性高，上装设计及布局科学合理，内部结构选用制作板材等材料可靠性高、性能稳定，电气设备配置与采购需求吻合，配置随车器材及备件满足采购需求，且描述清晰、性能稳定可靠的，得 6 分；</p> <p>投标产品的底盘选型较合理，对于各种适用场景具有较高适用性，上装设计及布局较合理，内部结构选用制作板材等材料可靠性较高、性能较稳定，电气设备配置与采购需求较为吻合，随车器材及备件的相关描述较清晰，性能较稳定、可靠性较高的，得 3 分；</p> <p>投标产品的底盘选型基本合理，对于各种适用场景具有一定适用性，上装设计及布局合理性略有欠缺，内部结构选用制作板材等材料可靠性较高、性能略有不足，电气设备配置与采购需求较为吻合，随车器材及备件的相关描述基本清晰，性能基本稳定、具有基本的可靠性，得 2 分；</p> <p>投标产品的底盘选型性能配置及适用性较差，上装设计及布局有较大缺陷，电气设备配置不明确，随车器材及备件的相关信息描述简单，得 1 分。</p>

		<p>未同时提供设计说明、整体设计图、结构设计图、功能设计图、三维系统图等材料，得 0 分。</p>
	<p>车辆制造商专业技术生产能力 (6 分)</p>	<p>根据供应商所投车辆制造商专业技术生产能力（包括但不限于自主研发能力、生产工艺、生产步骤、产品检验等）进行评审： 供应商所投车辆制造商具备自主研发能力及先进的生产工艺，提供完整工艺流程图并配有详细的图片和文字说明，生产步骤完整周详，能够提供各环节完整的生产车间环境及详细的实际生产实景照片，具有严格的产品检验流程，检验设备配置齐全、检验步骤严密无纰漏，得 6 分； 供应商所投车辆制造商具备一定的自主研发能力及较先进的生产工艺，提供较完整的工艺流程图并配有较详细的图片和文字说明，生产步骤较完整，能够提供各环节较完整的生产车间环境及较详细的实际生产实景照片，具有较严格的产品检验流程，检验设备配置较齐全、检验步骤较严密，得 3 分； 供应商所投车辆制造商具有一定自主研发能力，提供部分生产工艺流程说明，生产步骤基本完善并提供生产车间环境及实际生产照片，产品检验流程及具体检验步骤基本完整，检验设备配置基本齐全，得 2 分； 供应商所投车辆制造商不具备自主研发能力，生产工艺简单粗糙，生产步骤完善程度较差，未能提供生产车间环境及实际生产照片，产品检验流程及具体检验步骤不完整，检验设备配置不齐全，得 1 分。 未提供供应商所投车辆制造商专业技术生产能力证明材料，本项得 0 分。</p>
	<p>项目整体实施方案 (9 分)</p>	<p>项目具体实施进度方案 (3 分) 对供应商的项目具体实施进度方案（①进度计划；②进度偏差解决措施；③进度事故应急措施）等进行综合评审： 提供完整项目具体实施进度方案，内容齐全，描述细致且针对性、可行性强，得 3 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或与本项目无关的扣 1 分；</p>

		<p>每有一项内容笼统、描述粗略，针对性、可行性不足，扣 0.5 分，扣完为止。</p> <p>质量保障措施（4 分） 对供应商的质量保障措施（①货物质量标准；②质量保障管理措施；③质量保障控制措施④质量事故应急措施）等进行综合评审：提供完整质量保障措施，内容齐全，描述细致且针对性、可行性强，得 4 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或与本项目无关的扣 1 分；每有一项内容笼统、描述粗略，针对性、可行性不足，扣 0.5 分，扣完为止。</p> <p>项目测试验收响应方案（2 分） 对供应商的测试验收响应方案（①测试验收依据和相关的技术标准；②测试验收的组织形式、程序及注意事项）等进行综合评审：提供完整测试验收方案，内容齐全，描述细致且针对性、可行性强，得 2 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或与本项目无关的扣 1 分；每有一项内容笼统、描述粗略，针对性、可行性不足，扣 0.5 分，扣完为止。</p>
	<p>售后服务 整体方案 (12 分)</p>	<p>质量保证期（2 分） 质保期在满足本项目质保期基础要求的基础上： 整车每增加 6 个月得 0.5 分，最多得 1 分； 全部随车消防器材每增加 6 个月得 0.5 分，最多得 1 分。 注：提供承诺函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未提供不得分。</p> <p>售后服务响应时间承诺（1 分） 根据供应商承诺的售后服务通知响应时间、到达现场响应效率及问题处理效率进行评分： 对采购人的售后服务通知，供应商承诺在接报后响应时间≤0.5 小时，且响应后到达现场时间≤3 小时，且到达现场时间后处理完成时间≤48 小时，得 1 分，其它情况不得分。 注：提供承诺函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未提供不得分。</p>

		<p>质保期内售后服务方案（4分）</p> <p>对供应商的质保期内售后服务方案（①售后服务机构情况；②售后维修人员配备情况③零配件供应周期；④针对产品的使用环境、使用频率及更新等进行回访、巡检、维护、保养等方案）进行综合评审：</p> <p>提供完整质保期内售后服务方案，内容齐全，描述细致且针对性、可行性强，得4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或与本项目无关的扣1分；每有一项内容笼统、描述粗略，针对性、可行性不足，扣0.5分，扣完为止。</p>
		<p>质保期满后售后服务方案（2分）</p> <p>对供应商的质保期满后售后服务方案（①售后服务机构情况；②售后维修人员配备情况③零配件供应周期、工时费等；④针对产品的使用环境、使用频率及更新等进行回访、巡检、维护、保养等方案）进行综合评审：</p> <p>提供完整质保期满后售后服务方案，内容齐全，描述细致且针对性、可行性强，得2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或与本项目无关的扣0.5分；每有一项内容笼统、描述粗略，针对性、可行性不足，扣0.3分，扣完为止。</p>
		<p>培训方案（3分）</p> <p>对供应商的培训方案（①培训时间及内容计划；②培训人员安排；③培训内容重点难点）等进行综合评审：</p> <p>提供完整培训方案，内容齐全，描述细致且针对性、可行性强，得3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或与本项目无关的扣1分；每有一项内容笼统、描述粗略，针对性、可行性不足，扣0.5分，扣完为止。</p>

<p>价格 部分</p>	<p>30 分</p>	<p>投标总价</p>	<p>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总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总价得分 = (投标基准价 / 投标总价) × 30% × 100。</p> <p>备注：1、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p> <p>2、投标报价得分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p>
------------------	-------------	-------------	---

政策功能

第一部分 价格扣除

小微企业产品价格扣除

(一)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C1的扣除（C1的取值为10%），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二) 监狱企业产品价格扣除

1. 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按上述第（一）、（二）条款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

(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

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按上述第（一）、（二）条款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

第二部分 政策功能说明

一、 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 在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二)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三) 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大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四) 监狱企业

1.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2.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可。

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五）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1.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印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一旦中标将在中标公告中公告其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二、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

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应当满足以下要求：

（一）商品包装环保要求

1. 商品包装层数不得超过3层，空隙率不大于40%；

2. 商品包装尽可能使用单一材质的包装材料，如因功能需求必需使用不同材质，不同材质间应便于分离；

3. 商品包装中铅、汞、镉、六价铬的总含量应不大于100mg/kg；（必要时，采购人可要求履约验收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4. 商品包装印刷使用的油墨中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含量应不大于5%（以重量计）；（必要时，采购人可要求履约验收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5. 塑料材质商品包装上呈现的印刷颜色不得超过6色；

6. 纸质商品包装应使用75%以上的可再生纤维原料生产；

7. 木质商品包装的原料应来源于可持续性森林。

（二）商品包装检测方法

1. 商品包装中重金属（铅、汞、镉、六价铬）总量的检测按照 GB/T10004-2008《包装用塑料复合膜、袋干法复合、挤出复合》规定的方法进行。

2. 商品包装印刷使用的油墨中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VOCs) 的检测按照 GB/T23986-2009《色漆和清漆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VOC) 含量的测定气相色谱法》规定的方法进行。

（三）快递包装环保要求

1. 快递包装中重金属（铅、汞、镉、六价铬）总量应不大于 100mg/kg；（必要时，采购人可要求履约验收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2. 快递包装印刷使用的油墨中不应添加邻苯二甲酸酯，其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VOCs) 含量应不大于 5%（以重量计）；（必要时，采购人可要求履约验收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3. 快递包装中使用纸基材的包装材料，纸基材中的有机氯的含量应不大于 150mg/kg；（必要时，采购人可要求履约验收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4. 快递包装中使用塑料基材的包装材料不得使用邻苯二甲酸二异壬酯、邻苯二甲酸二正辛酯、邻苯二甲酸二(2-乙基)己酯、邻苯二甲酸二异癸酯、邻苯二甲酸丁基苄基酯、邻苯二甲酸二丁酯等作为增塑剂；

5. 快递中使用的塑料包装袋不得使用聚氯乙烯作为原料，且原料应为单一材质制成，生物分解率大于 60%；（必要时，采购人可要求履约验收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6. 快递中使用的充气类填充物不得使用聚氯乙烯作为原料，且原料为单一材质制成，生物分解率大于 60%；

7. 快递中使用的集装袋应为单一材质制成，其重复使用次数应不小于 80 次；

8. 快递中应使用幅宽不大于 45mm 的生物降解胶带；（必要时，采购人可要求履约验收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9. 快递包装中不得使用溶剂型胶粘剂；

10. 快递应使用电子面单；

11. 直接使用商品包装作为快递包装的商品，其商品包装满足《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即可；

12. 快递包装产品质量和封装方式应符合相关国家或行业标准技术指标要求。

（四）快递包装检测方法

1. 快递包装中重金属（铅、汞、镉、六价铬）总量的检测按照 GB/T10004-2008《包装用塑料复合膜、袋干法复合、挤出复合》规定的方法进行。

2. 快递包装印刷使用的油墨中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VOCs) 的检测按照 GB/T23986-2009《色漆和清漆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VOC) 含量的测定气相色谱法》规定的方法进行。

3. 快递包装所使用的塑料包装的生物降解率的检测按照 GB/T20197-2006《降解塑料的定义、分类、标识和降解性能要求》规定的方法进行。

4. 快递包装使用纸基材的包装材料中有机氯的检测按照 GB/T22904-2008《纸浆、纸和纸板总氯和有机氯的测定》规定的方法进行。

5. 快递包装中使用的生物降解胶带的生物降解率的检测按照 GB/T19277.1《受控堆肥条件下材料最终需氧生物分解能力的测定采用测定释放的二氧化碳的方法 第1部分：通用方法》规定的方法进行。

（五）项目验收时，采购人将根据上述要求对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组织验收工作。

三、 无线局域网产品

采购产品属于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投标产品在清单目录内的，先采购“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的产品，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影印件。

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

一、无线网络适配器

厂家	规格型号	依据标准	证书编号	颁证日期	换证日期
西安西电捷通无线网络通信有限公司	IWN C2400ICA	GB4943-2001 GB9254-1998 GB17625.1-2003 GB15629.11-2003 GB15629.1102-2003	CESI01104P10004ROM	2004-04-07	2005-10-31
	IWN C2430ICA	GB4943-2001 GB9254-1998 GB17625.1-2003 GB15629.11-2003 GB15629.1102-2003	CESI01104P10005ROM	2004-04-07	2005-10-31
	IWN C2430IUA	GB4943-2001 GB9254-1998 GB17625.1-2003 GB15629.11-2003 GB15629.1102-2003	CESI01104P10006ROM	2004-04-07	2005-10-31
深圳市明华澳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L-STA1	GB4943-2001 GB9254-1998 GB17625.1-2003 GB15629.11-2003 GB15629.1102-2003	CESI01104P10008ROM	2004-04-07	2005-10-31

二、接入认证服务器(无线鉴别服务器)

厂家	规格型号	依据标准	证书编号	颁证日期	换证日期
西安西电捷通无线网络通信有限公司	IWN AS-5000 DC5V 2.0A	GB4943-2001 GB9254-1998 GB17625.1-2003 GB15629.11-2003 GB15629.1102-2003	CESI01104P10002ROM	2004-04-07	2005-10-31

三、无线接入点

厂家	规格型号	依据标准	证书编号	颁证日期	换证日期
深圳市明华澳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L-AP1 DC5V 2.0A	GB4943-2001 GB9254-1998 GB17625.1-2003 GB15629.11-2003 GB15629.1102-2003	CESI01104P10007R0 M	2004-04-07	2005-10-31
西安西电捷通无线网络通信有限公司	IWN A2410 DC5V 2.0A	GB4943-2001 GB9254-1998 GB17625.1-2003 GB15629.11-2003 GB15629.1102-2003	CESI01104P10003R0 M	2004-04-07	2005-10-31

四、计算机

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	NB700	GB4943-2001 GB9254-1998 GB17625.1-2003 GB15629.11-2003 GB15629.1102-2003	2004012000001	2004-04-02	
------------	-------	--	---------------	------------	--

第四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一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说明：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是对《投标人须知通用条款》补充、修改和完善，如果有矛盾之处，应以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

序号	内容	说明或要求																		
1	重要提示	本招标文件中，标注有“★”的条款，为本招标文件中的实质性条款，且属于在招标过程中不会变动的内容。供应商未实质性响应的，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2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山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2023 年三个中心车辆采购项目一 项目编号：CLF0223BJ04ZC29																		
3	采购人	采购人：山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联系人：王老师 联系方式：0531-85124234																		
4	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赵杰、戎天一、张芷华 联系电话：010-63363289、18001215017																		
5	资金来源与采购预算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预算总金额：1498.8 万元，共分为 1 个标包，具体划分情况如下： <table border="1"><thead><tr><th>标的名称</th><th>数量</th><th>单价 (人民币 万元)</th><th>预算金额 (人民币 万元)</th><th>预算总金额 (人民币 万元)</th></tr></thead><tbody><tr><td>25 吨水罐消防车</td><td>2 辆</td><td>170</td><td>340</td><td rowspan="3">1498.8</td></tr><tr><td>12 吨泡沫消防车</td><td>1 辆</td><td>243.8</td><td>243.8</td></tr><tr><td>18 吨泡沫消防车</td><td>3 辆</td><td>305</td><td>915</td></tr></tbody></table> <p>注：投标报价时单价、投标总价均不得超过预算金额，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p>	标的名称	数量	单价 (人民币 万元)	预算金额 (人民币 万元)	预算总金额 (人民币 万元)	25 吨水罐消防车	2 辆	170	340	1498.8	12 吨泡沫消防车	1 辆	243.8	243.8	18 吨泡沫消防车	3 辆	305	915
标的名称	数量	单价 (人民币 万元)	预算金额 (人民币 万元)	预算总金额 (人民币 万元)																
25 吨水罐消防车	2 辆	170	340	1498.8																
12 吨泡沫消防车	1 辆	243.8	243.8																	
18 吨泡沫消防车	3 辆	305	915																	
6	★供应商资格证明材料	供应商资格要求：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序号	内容	说明或要求
招标文件的答疑、澄清和修改		
7	对招标文件的疑问	<p>联系人：赵先生</p> <p>联系电话：18001215017</p> <p>电子邮箱：clbj@chinapsp.cn</p>
8	招标文件的澄清	<p>答疑、澄清和修改文件时间（如有）：收到答疑 24 小时内；</p> <p>澄清和修改文件发送方式：发送电子版至各供应商预留的邮箱。</p>
9	报价要求	<p>(1) 投标报价(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p> <p>(2) 投标报价(总价)为到货含税价格。</p> <p>(3) 若投标报价有缺漏项的，缺漏项部分的价格视为已包含 在投标报价中，中标后的合同价不作任何调整。</p>
10	投标文件份数及编制要求	<p>投标文件份数：纸质投标文件 8 份，其中正本 1 份和副本 7 份；</p> <p>电子版投标文件份数：1 份（word 版及加盖公章的 PDF 扫描件各一份，介质为 USB 接口的移动存储设备）；电子版内容应与正本投标文件内容一致，应包含投标文件的全部商务、报价、技术内容及技术资料，其中有英文资料的还应提供中、英文对照文本。</p> <p>开标一览表另需单独密封一份。</p> <p>纸质投标文件建议双面打印，胶装成册，每页均应标注页码，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投标文件封装背脊打印：“XXXX 项目投标文件-供应商名称”。</p>
11	投标文件密封和标记	<p>投标文件密封和标记：</p> <p>供应商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副本、电子版及开标一览表分别密封，并在封面明显处注明以下内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项目编号、项目名称 2) 正本或副本或电子版或开标一览表 3)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地址、邮编、电话 4) 每一密封件在封口处注明“于 2023 年 11 月 9 日 09 时 00 分之前不准启封”字样。

序号	内容	说明或要求
12	投标文件的 签署	1. 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标示“盖章”处须加盖供应商公章（以自然人身份投标的无须盖章），标示“签字”处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手签或加盖手签章、人名章。 2. 投标文件整体必须加盖骑缝章（骑缝章必须覆盖本册所有文件），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逐页手签。
13	投标保证金	本次投标对信用良好的供应商不收取保证金。
14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15	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11 月 9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递交地点：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神武北街 898 号沃德绿建大厦 19 楼开标室。
16	开标时间、 开标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17	用于评分的证 明材料	1. 执行政府采购优惠政策的有效证明材料（如有）： ①《中小企业声明函》； ②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③《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④《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⑤《无线局域网产品认证证书》。 2. 提供评分涉及的证明材料（详见综合评分表）。
18	评标委员会 组成	根据本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其成员由有关评标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等 7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标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9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成员根据第三章“评分方法和标准”进行打分，按照得分由高到低顺序对供应商进行排序，提出书面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

序号	内容	说明或要求																																	
20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评标委员会推荐 1 名中标候选人，由采购人依法确定中标人。																																	
21	采购代理服务费	<p>(1) 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向中标人收取；</p> <p>(2) 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规定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p> <p>方式：差额定率累进法收费：以<u>中标通知书</u>中的中标金额作为采购代理服务费的计算基数。按照下表规定的“<u>货物类</u>”计费标准缴纳。</p>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left: auto; margin-right: auto;">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费率 中标金额</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货物招标</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服务招标</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0 万元以下</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5%</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0~500 万元</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1%</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8%</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00~1000 万元</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8%</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45%</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00~5000 万元</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25%</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000 万元~1 亿元</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2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1%</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5 亿元</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5%</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10 亿元</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3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35%</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50 亿元</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08%</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08%</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0~100 亿元</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06%</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06%</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0 亿以上</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04%</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04%</td> </tr> </tbody> </table>	费率 中标金额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0~500 万元	1.1%	0.8%	500~1000 万元	0.8%	0.4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1~5 亿元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0.004%
费率 中标金额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0~500 万元	1.1%	0.8%																																	
500~1000 万元	0.8%	0.4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1~5 亿元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0.004%																																	
22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本项目各标包整车不接受进口产品（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其他																																			
23	★交付时间	各标包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0 个日历日内将全部货物送至指定地点、完成安装调试并具备验收和产权办理条件。																																	
24	★质保期	车辆整车质保 5 年，随车消防器材质保 3 年。自货到用户指定地点并验收合格之日起算，质保期内提供免费维修维护服务。																																	

序号	内容	说明或要求
25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 3%的履约保证金后，甲方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40%，货到并验收合格后向乙方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100%，履约保证金待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后无息退还（“甲方”指实际用户单位）。
26	履约保证金	根据具体所选付款方式执行。 形式：采用支票、银行汇票、电汇三种形式。 退还时间：履约保证金在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后无息退还。
27	采购标的行业归类	采购标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工业。
28	核心产品	本项目为单一类型产品采购，多家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品牌相同的，属投报相同品牌产品，按下列规定处理：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选择投标报价低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9	信息发布	本项目相关信息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相关信息在法定媒体上公布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不再另行通知。
30	是否分包	不允许。
<p>供应商应派熟知本项目的人员出席开标会议，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能会要求供应商代表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p>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通用条款

一、总则

(一) 适用范围

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投标邀请**中所述项目的政府采购。

(二) 定义

1.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指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2. 采购人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本招标文件中所述的采购人已拥有一笔财政性资金/贷款或资金来源已落实。采购人计划将一部分或全部资金/贷款用于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合同项下的款项。

3. 采购代理机构指按照规定办理名录登记并通过审核的代理机构,其联系方式见本**投标邀请**的联系事项。

4. 供应商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登记),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5.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6. 中标人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7.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三)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1.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合法来源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实质性要求,其中包括但不仅仅限于投标人须承担的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且满足实质性采购需求。

3. 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各级国家机关将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因素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4.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依据

《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

(四) 投标费用

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本招标文件中所述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五) 其他

1. 所有时间均为24小时制北京时间，所有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为准（特别注明除外）。

2.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不包含最后一分钟。例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为9:00表示截止时间为9点00分00秒。

3. 供应商（投标人）向本招标文件中所述的采购代理机构咨询的有关本招标项目事项，一切以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公司书面答复为准，其他一切形式均为个人意见，不代表本公司的意见。

二、 招标文件

(一) 招标文件的编制依据与构成

1. 本招标文件的编制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等。

2. 招标文件以中文文字编写。招标文件共六章。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招标答疑和澄清或修改文件组成，内容如下：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四章 投标人须知

第五章 合同格式条款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本招标文件中所述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二)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

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形式的文件为准。

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澄清（更正/变更）公告通知成功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供应商在收到澄清或修改（更正/变更）通知后，应按要求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如在24小时之内无书面确认则视为已收悉，并有责任履行相应的义务。

4.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澄清或修改（更正/变更）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三）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1. 除非**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否则不举行项目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如举行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的，则按以下规定：

（1）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2）供应商对本项目提出的疑问，可在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召开日前至少一个工作日将问题清单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的语言

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由翻译机构盖章或者翻译人员签名。两种语言不一致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二）投标文件的构成

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投标文件的组成包括但不限于**价格文件、资格性文件、符合性文件、技术文件、商务文件**等。

2. 投标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三）投标文件的编写

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多个包组进行投标的，其投标文件的编制可以按每个包组的

要求分别装订。投标人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成册，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造成的后果和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2.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3.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要求等，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由此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四)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 投标人应准备**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式样和份数的副本、正本和电子介质的投标文件。

2. 请投标人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提交单独密封资料。

3. 投标文件的签署：

- (1)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且招标文件要求签名的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盖个人名章，以及招标文件中明示盖公章处及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应盖投标人公章或经公章授权的投标专用章（格式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公章对投标专用章授权说明》），不得加盖合同专用章、未经公章授权的投标专用章等各种形式的专用章。副本可以用正本复印，与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在投标文件中。
- (2)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盖个人名章或签字或盖投标人公章或经公章授权的投标专用章才有效。
- (3) 若为联合体的，除“联合协议书”“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招标文件另有其他规定外，投标文件的其它内容可由联合体牵头方按要求进行签字、盖章。

4. 投标文件密封与标识

(1) 投标文件的密封：

1) 投标文件正本与副本可以单独密封包装，也可以所有投标文件密封包装在一个密封袋内。

2) 不足以造成投标文件可从外包装内散出而导致投标文件内容泄密的，不被认定为投标文件未密封。

(2) 投标文件的标识:

1) 信封或外包装上需清楚写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包组号(如有)的字样。

2) 如果未按本须知前款要求加写标识,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五) 投标报价

1. 投标人应按照“采购需求”中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及《投标分项报价表》(如适用)的要求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报价或未提供报价,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对其进行价格评审的,视为**无效投标**(无需进行价格评审的情形除外)。投标人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报出全部货物及服务内容所需的所有费用,在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不再支付除合同金额以外的费用。

2. 投标报价应包含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全部货物及服务内容所需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

3.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被认为是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4.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允许有备选方案外,本次招标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5. 本次招标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六) 投标货币

1.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七)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八) 证明投标人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如果投标人为联合体,应提交联合体各方的资格证明文件、联合投标协议并注明牵头方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否则,将导致其**投标无效**。

2. 投标人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应证明其满足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九) 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投标的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 货物和服务合格性的证明文件应包括投标分项报价表中对货物和服务原产地的说明。

3.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十) 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应当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3. 未中标的投标人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4.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或者转为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5. 下列任一情形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文件;
-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3) 中标人未按本须知规定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十一) 投标有效期

1. 投标应自**投标邀请**中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并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期限内保持有效。

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予以退还,但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后不再有效。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不予退还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一) 投标文件递交

1.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应在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

2.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

拒收。

(二)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撤销

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和密封后，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后或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可撤销其投标。

3. 除投标人不足3家不得开标的情形外，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后均不予退还。

五、 开标、评标、定标与合同签订

(一) 开标

1. 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邀请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会议。开标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参加。

2.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3. 开标过程应当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

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5.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二) 评标：

1. 评标委员会组成及职责

(1) 本次招标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评审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参与评标的有关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4)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5)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6)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7)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材料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材料证据。

2. 评标方法

(1) 本项目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审。

(2) 综合评分法：

1)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 评标步骤：

① 资格性审查：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详见《资格性审查表》。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符合性审查。

②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详见《符合性审查表》，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技术、商务和价格评审。

③ 详细评审：评标委员会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技术、商务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具体技术、商务、价格部分的评审因素详见《综合评分表》。

④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⑤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⑥ 综合得分=技术得分+商务得分+价格得分。

(3) 最低评标价法

1)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 评标步骤：

① 资格性审查：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详见《资格性审查表》。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符合性审查。

②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详见《符合性审查表》，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价格评审。

(4) 除非**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章“**评标委员会组成及职责**”第（6）点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5) 价格评审：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详见《价格扣除》。

(6)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

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7)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三) 推荐中标候选人

1. 综合评分法

(1)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或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任意一个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 最低评标价法：

(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或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任意一个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 本项目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推荐中标候选人。

(四) 确定中标人

1.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确定中标人。

2. 采购代理机构提交评标报告报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确定中标人,按照评标报告中确定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五)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1.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发布采购信息公告的法定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向采购人及未中标人发出《中标结果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合法依据,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六) 采购代理服务费

1. 中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七) 合同的订立

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 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4.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和有关部门备案。

(八) 合同的履行

1.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规定备案。

2. 中标人不得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九)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属于投标无效的

1. 有下列情形之一,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十) 废标

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六、 询问、质疑与投诉

(一) 询问

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

2. 如采用书面方式提出询问，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询问函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个人名章，并加盖公章。投标人递交询问函时非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应载明授权代表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三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4.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接收以书面形式递交的询问函，接收询问函的联系人、联系方式和通讯地址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二) 质疑

1. 质疑期限：

(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应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2) 供应商购买招标文件之日早于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的，则以供应商购买招标文件之日为质疑时效期间的起算日期；否则，以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质疑

时效期间的起算日期。

(3) 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损害其权益的,应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4) 供应商认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损害其权益的,应在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2. 提交要求:

(1) 以书面纸质质疑函原件(不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形式提出的质疑函)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3)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及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4)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个人名章,并加盖公章。供应商递交质疑函时非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其授权委托书应载明授权代表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供应商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能作为质疑的证明材料。

4.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质疑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权益受损害的情况说明及受损害的原因、证据内容等,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5.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接收以书面形式递交的质疑函,接收质疑函的联系人、联

系方式和通讯地址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具体询问、质疑函的格式详见本须知附件。

(三) 投诉

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附件：询问函、质疑函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人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1. 询问函格式

询问函

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报名并准备参与山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2023 年三个中心车辆采购项目一项目（项目编号：CLF0223BJ04ZC29）的投标（或报价）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 一、_____（事项一）
 - (1) 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 (2) 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 (3) _____（建议）
- 二、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电子邮箱：

日期： 年 月 日

2. 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 _____ 包号：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_____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

序号	证明材料名称	证明材料来源	证明对象
1			
2			
.....			

1. 相关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个人名章，并加盖公章。

7) 供应商应在提交的证明材料中对质疑点的内容作出相应的标识或以醒目的方式标明。

第五章 合同格式条款

合同编号：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合同编号：

甲方：

乙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_____所需的_____ (项目名称)经 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在国内以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经评标委员会评议甲方确认_____ (乙方)为____包中标人。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照公正、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同意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 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一) 本项目招标文件
- (二) 中标人投标文件
- (三) 合同格式及合同条款
- (四) 中标人在评标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
- (五) 中标通知书
- (六) 本合同附件

二、 合同的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三、 货物内容、数量及规格

本合同所提供的货物为_____及其所含备品备件，并包括乙方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条款。（详见附件一：投标文件及分项报价表）。

四、 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_____元，大写： _____。

（详见附件一：投标文件及分项报价表）。

乙方开户名称：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银行账号： _____

价格说明：

(1) 本次投标报价为一次性报价，币种为人民币。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投标报价是完成本项目所要求购买货物落地、安装调试完成并经验收合格、质保期内维护保养、伴随服务及售后服务的全部费用。投标报价包含但不限于货物及其专用工具、配品配件

及各种辅材、附件备件及其他附带辅材/辅件、包装、运输、装卸、保管、伴随服务、相关检验检测、验收、安装调试、产品/软件升级、知识产权、技术培训、利润、保险费、相关税费、质保期内维护保养、售后服务、首次保养费用等全部费用。并同时考虑合同的所有责任、义务和除不可抗力以外的一切风险因素。若投标报价有缺漏项的，缺漏项部分的价格视为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中标后的合同价不作任何调整。

(2) 中标后不允许擅自改变采购内容、质量标准、期限与追加项目预算。

(3) 中标单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参数中有关产品/软件升级的相关费用均应包含在单价中，中标人不得以产品/软件升级为由另行索要费用。

(4) 实际供货数量如有变化，价格依据合同清单价格结算，单价不再发生变化。

五、 付款方式

(一) 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3%的履约保证金后，甲方支付至合同价款的40%即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 】元），货到并验收合格后向乙方支付至合同价款的100%即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 】元），履约保证金待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后无息退还。

(二) 甲方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三) 甲方开票信息如下：

开票类型：增值税普通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只能选择一种）

单位名称：【 】

纳税人识别号：【 】

(四) 付款方式：采用支票、银行汇票、电汇三种形式

六、 交付日期、地点

(一) 交付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内将全部货物送至指定地点、完成安装调试并具备验收和产权办理条件。

(二) 交付地点：山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三) 风险负担：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在该货物通过验收交付前由乙方承担，通

过联合验收交付后由甲方承担；因质量问题验收不合格造成的一切损失及风险由乙方承担。

七、 质量

（一）乙方必须按照中标样品、技术文件和本合同约定的技术状态进行原材料和外购件的采购、加工、装配、检验，以保证零部件的完整性。

（二）乙方须提供全新的装备，确保装备表面无划伤、无碰撞痕迹，且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知识产权。

（三）车辆质保期为【 】（以投标人的应答为准），装备质保期为【 】（以投标人的应答为准），自产品最终验收合格之日开始计算。

在质保期内装备发生一切故障，乙方应采取相应方式排除故障，包括但不限于维修或更换装备，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零部件的成本费用及安装、维修、更换费用等），由乙方自行承担。装备维修期间，乙方有义务提供周转备用品供甲方使用。在乙方承诺的质保期外的期限内发生故障，乙方应提供有偿服务；涉及零部件更换的，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相应零部件的成本费（以投标人的应答为准）。若在该期限内出现零部件降价的情况，则甲乙双方按照该零部件的市场价格实际进行结算。

（四）乙方提供的装备必须符合或优于国家（行业）标准。

（五）乙方保证在质保期内和乙方承诺的质保期外_____年的期限内向甲方提供本合同项下所有装备所需的足够数量的零部件；当甲方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要求乙方提供相应零部件时，乙方应当在甲方指定的期限内送达甲方的指定地点，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六）甲方在使用过程中因装备设计、制造、材质等质量问题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一切赔偿责任。

（七）在甲方未办理装备正式交接手续前发生的一切人为和意外情况，以及装备毁损灭失等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自行承担，因运输、保险、管理等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八、 包装

货物的包装应按照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的技术规定执行，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应当按双方约定采取足以保护货物安全、完好的包装方式。

九、 运输要求

1、运输方式及线路：乙方将车辆运抵**山东省消防救援总队**，运输过程中，车辆仅需驾驶室可通过钥匙开启，其他车辆上装乘员室门窗、器材箱室门均采用钢丝绳配合锁具进行封闭，保证车辆以出厂检验标准到达用户手中；整个运输过程如需经水路及陆路运输两种方式的，长时间经历海上运输的，应对车辆全身进行打蜡防腐保护，保证车辆在海面运输过程中免受海水侵蚀。

2、车辆出厂前，乙方应对车辆进行详细检查，保证车辆外观及所有可见配置完好无缺；国内至最终用户指定地点运输乙方选用正规物流运输公司，为车辆办理运输保险，选用驾驶经验丰富、技术能力强、责任心强的驾驶员进行车辆运输，同时派遣服务工程师全程跟随车辆运输，保证车辆行驶安全，中途每隔一定时间需下车查看车辆紧固情况，并避免司机疲劳驾驶，保证车辆安全顺利运抵**山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3. 运输风险及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十、 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国境内使用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的诉讼。如因乙方提供货物存在知识产权瑕疵，产生的一切不利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损失、第三方侵权等）均由乙方承担。

十一、 验收

1. 本项目分阶段验收，乙方须提供国家级、行业主管部门、非民营检测机构官方出具的公告、权威检验检测报告和产品质量合格证。涉及到创新或首次投产产品，须提供必要的准入证明和产品质量合格证、检验检测报告及其他必要的产品流通证明或佐证材料。

1.1 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乙方将车辆生产前整车完整设计方案、工艺流程图、三维立体图、随车器材样品等提交甲方进行技术交底，甲乙双方共同在《采购项目技术交底确认单》上签字确认，乙方方可开展后续具体车辆制造。

1.2 车辆制造完成后，乙方将车辆交付至**山东省消防救援总队**，进行最终整车验收，验收合格后，共同在《采购项目整车到货验收单》上签字确认。

本项目如需要安装、调试、培训等与车辆交付、使用相关的所有事项由乙方负责，邀请第三方专业机构、专家实施检测、验收由**山东省消防救援总队**提请并组织，以上产

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2. 验收标准：

(1) 交付车辆（含随车装备及工具配件等）应符合相应的法律法规、国家标准（无国家标准的按部标、行业标准）、合同要求（包括不限于投标文件承诺）。

(2) 交付车辆（含随车装备及工具配件等）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

(3) 交付验收时，乙方应提交车辆（含随车装备及工具配件等）技术文本、软件、视频、配件、配套工具等。

(4) （适用于各标包）交付验收时，车辆需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检验中心出具的整车国VI性能检测报告原件、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对应车型《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及甲方办理车辆产权所必需的一切手续资料，否则**山东省消防救援总队**有权拒绝验收。

(5) 交付车辆为全新车辆（含随车装备及工具配件等），拒绝接受用于经过试验、检测、破坏性测试等程序的非全新车辆或样品车辆。

(6) 车辆（含随车装备及工具配件等）质量、规格要求达不到本项目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约定条款的，乙方应该在甲方要求的期限内整改并再次进行验收，再次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拒收，并解除合同。

3. 验收结束后，对车辆（含随车装备及工具配件等）存在的质量问题，甲方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乙方在接到书面异议后，应当在____日内负责处理。如果乙方在投标文件及询标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及承诺中，有明确质量保证期的，适用质量保证期；

4. 本合同为履约验收的主要依据。**山东省消防救援总队**应专门成立履约验收小组，于乙方交付项目时组织验收，验收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和采购合同进行，保证采购项目与招标文件和采购合同内容的一致。

5. **联系人：**_____

十二、 保险要求

保险条款：货物交付运输前，招标人已经支付部分或全部款项的，中标人应当办理以招标人为受益人的货物“一切险”，投保金额不少于招标人已经支付款项总额，保险保至项目最终交货时点。

十三、 售后技术服务

1. 乙方为甲方提供售后技术服务，车辆装备在质保期内出现一切故障，乙方应当自

接到甲方报修通知之时起【 】小时内响应，【 】小时内到达现场，【 】小时之内排除故障。（以投标人的应答为准）

2. 乙方应保证甲方为车辆装备的正常使用和维修所提出的零备件、工具等订货的供应。对甲方提出的紧急订货，乙方应及时协助处理。

3. 若乙方发现本合同项下的车辆装备的设计、制造、材质等质量问题涉及已出厂使用装备时，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召回装备，同时在发出通知之日起二十个工作日内向予以解决。

4. 乙方应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合同约定，积极做好特殊紧急情况下的专项技术服务工作。

5. 本合同项下的车辆装备在使用过程中，经有关人员发现并经相关部门鉴定装备存在安全隐患或质量缺陷，继续使用可能造成生命、财产损失情况发生，乙方应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之日起二十个工作日内无条件退换装备。

6. 乙方应按公开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响应文件)及乙方在投标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售后服务。（详见附件三：乙方投标文件售后服务承诺材料）

十四、 违约责任

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履行相关合同义务，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每迟延履行一日按本合同总价款的0.1%计算违约金，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10 %；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合同解除后三日内乙方应全额退还甲方已付款项；

2.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3.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

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4.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5.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6. 如国家政策或消防救援队伍政策、规定或其他具体情况发生变化时，甲方有权终止履行合同，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十五、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向甲方住所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十六、 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七、 合同保存

本合同一式 _____份，甲方_____份，乙方_____份，采购代理机构_____份。

甲方：

乙方：

单位名称(公章)：

单位名称(公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

章）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包装封面参考

投 标 文 件

正本

副本

单独密封资料

项目编号：CLF0223BJ04ZC29

项目名称：山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2023 年三个中心车辆采购项目一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投标文件目录表

一、 相关说明：

1. 投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组成内容，请按顺序制作。
2. 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中的项目编号为 CLF0223BJ04ZC29。
3. 投标人按照《资格性审查表》的评审内容的要求如实提供证明材料并应加盖投标人公章。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为无效投标，不进入符合性审查。
4. 投标人按照《符合性审查表》的评审内容的要求如实提供证明材料并应加盖投标人公章。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为无效投标，不进入详细评审。
5. 投标人根据第三章评标方法和标准的《综合评分表》要求提交相关各类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一、 价格评审自查表

项目名称：山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2023 年三个中心车辆采购项目一

项目编号：CLF0223BJ04ZC29

序号	评审分项	证明文件
1.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第 () 页
2.	投标分项报价表	第 () 页
3.	车辆整车分项报价明细表	第 () 页
4.	质保期内供应的备品备件、易损件、专用工具价格表	第 () 页
5.	质保期满后长期供应的备品备件、易损件、专用工具价格表	第 () 页
6.	中小企业声明函 (如有)	第 () 页
7.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如有)	第 () 页
8.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如有)	第 () 页
9.	政策功能情况 (如有)	第 () 页

二、 资格性自查表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文件
(一)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如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1)	投标供应商如果有名称变更的，应提供由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第（ ）页
(2)	分公司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公司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公司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第（ ）页
2.	提供 2022 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 2023 年至今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如成立时间较短的供应商，可提供成立至今的相关证明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3.	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4.	提供 2023 年任意 1 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5.	提供 2023 年任意 1 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不需要缴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二)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同一合同项下（同一标包）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三)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四)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以下任何记录名单之一：①失信被执行人；②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同时，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1、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不存在上述不良信用记录。 2、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 3、投标人为分公司的，同时对该分公司所属总公司（总所）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该分公司

			<p>所属总公司（总所）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p> <p>4、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必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p>
(五)	成功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的供应商。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六)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七)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八)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第（ ）页

三、 符合性自查表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文件
1.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且投标文件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个人名章(或签字人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1.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页
1.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页
2.	投标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且投标有效期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页
3.	投标报价未超过本项目单价及总价最高限价。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页
4.	投标文件未出现选择性报价或有附加条件报价的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页
5.	投标文件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即标注★号条款)无负偏离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页
6.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本国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页
7.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8.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不属于投标无效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四、 技术、商务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因素	提交内容	证明文件
1.	技术性能指标响应情况		第()页-()页
2.	车辆选型(整体设计)		第()页-()页
3.	车辆制造商专业技术生产能力		第()页-()页
4.	项目整体 实施方案	项目具体实施进度方案	第()页-()页
5.		质量保障措施	第()页-()页
6.		项目测试验收响应方案	第()页-()页
7.	售后服务 整体方案	质量保证期	第()页-()页
8.		售后服务响应时间承诺	第()页-()页
9.		质保期内售后服务方案	第()页-()页
10.		质保期满后售后服务方案	第()页-()页
11.		培训方案	第()页-()页
12.	2020年1月1日至今同类业绩		第()页-()页
13.	认证体系		第()页-()页
14.	节能与环境标志产品		第()页-()页
15.	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		第()页-()页
其他内容资料			

1.	公章对投标专用章授权说明	第()页
2.	投标人证书一览表	第()页
3.	售后服务情况表	第()页
4.	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信息	第()页
5.	投标保证金及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第()页
单独密封资料		
1.	开票资料说明函	
2.	电子介质	
3.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等)	
4.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项目名称：山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2023 年三个中心车辆采购项目一

项目编号：CLF0223BJ04ZC29

采购内容	数量	单价 (人民币 元)	投标报价总价 (人民币 元)	质保期	交付日期	对招标文件的认同程度
25 吨水罐消防车	2 辆	小写：RMB 大写：	小写：RMB 大写：	车辆整车质保___年，随车消防器材质保___年。自货到用户指定地点并验收合格之日起算，质保期内提供免费维修维护服务。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个日历日内将全部货物送至指定地点、完成安装调试并具备验收和产权办理条件。	
12 吨泡沫消防车	1 辆	小写：RMB 大写：				
18 吨泡沫消防车	3 辆	小写：RMB 大写：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个人名章)：

日期：

说明：

- 中文大写金额用汉字，如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亿、元、角、分、零、整(正)等。
-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内不得含有任何对本报价进行价格折扣的说明或资料，否则为无效投标。
- 投标报价的小数点后保留 2 位有效数。
- 本次投标报价为一次性报价(到货价)，币种为人民币。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投标报价是完成本项目所要求购买货物落地、安装调试完成并经验收合格、质保期内维护保养、伴随服务及售后服务的全部费用。投标报价包含但不限于货物及其专用工具、配品配件及各种辅材、附件备件及其他附带辅材/辅件、包装、运输、装卸、保管、伴随服务、相关检验检测、验收、安装调试、产品/软件升级、知识产权、技术培训、利润、保险费、相关税费、质保期内维护保养、售后服务、首次保养费用等全部费用。并同时考虑合同的所有责任、义务和除不可抗力以外的一切风险因素。若投标报价有缺漏项的，缺漏项部分的价格视为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中标后的合同价不作任何调整。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山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2023 年三个中心车辆采购项目一

项目编号：CLF0223BJ04ZC29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	型号	制造商 (生产者)	原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 (人民币 元)	合计 (人民币 元)	备注
1	车辆整车										
2	随车消防器材 1										
3	随车消防器材 2										
4	随车消防器材 3										
总计		小写：RMB 大写：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个人名章)：

日期：

说明：

1. 本表总计须与开标一览表中投标总价一致。
2. 对于有配件、耗材、选件和特殊工具的货物，还应填报投标货物配件、耗材、选件表和备件及特殊工具清单，注明品牌、型号、产地、功能、单价等内容，该表格式由投标人自行设计。
3. 投标人按照上述要求分类报价，其目的是便于评标，但在任何情况下并不限制采购人以任何条款签订合同的权利。
4. 本次投标报价为一次性报价(到货价)，币种为人民币。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投标报价是完成本项目所要求购买货物落地、安装调试完成并经验收合格、质保期内维护保养、伴随服务及售后服务的全部费用。投标报价包含但不限于货物及其专用工具、配品配件及各种辅材、附件备件及其他附带辅材/辅件、包装、运输、装卸、保管、伴随服务、相关检验检测、验收、安装调试、产品/软件升级、知识产权、技术培训、利润、保险费、相关税费、质保期内维护保养、售后服务、首次保养费用等全部费用。并同时考虑合同的所有责任、义务和除不可抗力以外的一切风险因素。若投标报价有缺漏项的，缺漏项部分的价格视为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中标后的合同价不作任何调整。

车辆整车分项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山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2023 年三个中心车辆采购项目一

项目编号：CLF0223BJ04ZC29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	型号	制造商 (生产者)	原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备注
1	零部件或标准附件 1										
2	零部件或标准附件 2										
3	零部件或标准附件 3										
4											
总计		小写：RMB 大写：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个人名章)：

日期：

说明：

1. 本表总计须与投标分项报价表中车辆整车合计价格一致。
2. 投标人按照上述要求分类报价，其目的是便于评标，但在任何情况下并不限制采购人以任何条款签订合同的权利。
3. 本次投标报价为一次性报价(到货价),币种为人民币。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投标报价是完成本项目所要求购买货物落地、安装调试完成并经验收合格、质保期内维护保养、伴随服务及售后服务的全部费用。投标报价包含但不限于货物及其专用工具、配品配件及各

种辅材、附件备件及其他附带辅材/辅件、包装、运输、装卸、保管、伴随服务、相关检验检测、验收、安装调试、产品/软件升级、知识产权、技术培训、利润、保险费、相关税费、质保期内维护保养、售后服务、首次保养费用等全部费用。并同时考虑合同的所有责任、义务和除不可抗力以外的一切风险因素。若投标报价有缺漏项的，缺漏项部分的价格视为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中标后的合同价不作任何调整。

质保期内供应的备品备件、易损件、专用工具价格表

项目名称：山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2023 年三个中心车辆采购项目一

项目编号：CLF0223BJ04ZC29

序号	备品备件/易损件/ 专用工具名称	品牌型号	生产企业	规格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备注
总价合计		小 写：							
		大 写：							

说明：本表费用应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个人名章)：

日期：

质保期满后长期供应的备品备件、易损件、专用工具价格表

项目名称：山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2023 年三个中心车辆采购项目一

项目编号：CLF0223BJ04ZC29

序号	备品备件/易损件/ 专用工具名称	品牌型号	生产企业	规格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备注
总价合计		小 写：							
		大 写：							

说明：本表费用不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个人名章)：

日期：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山东省消防救援总队2023年三个中心车辆采购项目一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备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按国家有关规定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开中标、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3、供应商应当根据采购文件中明确的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作为填写本声明函相应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及判断所投货物制造商是否属于中小企业的依据。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

说明：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政策功能情况（如有）

项目名称：山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2023 年三个中心车辆采购项目一

项目编号：CLF0223BJ04ZC29

类别	投标产品 (规格型号)	生产者 (制造商)	证书编号	所投节能产品金额
节能 产品				
	节能产品总金额： _____ 节能产品金额占总投标报价比重： _____ %			
环保标 志产品	投标产品 (规格型号)	生产者 (制造商)	证书编号	所投环保标志产品金 额
	环保标志产品总金额： _____ 环保标志产品占总投标报价比重： _____ %			

说明：

1. 节能产品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最新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确定。并附完整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包含所投产品型号所在附页)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 政府采购强制节能产品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最新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确定。
3. 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的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及型号所在附页复印件，并加盖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____年__月__日发布山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2023 年三个中心车辆采购项目一项目（项目编号：CLF0223BJ04ZC29）的采购公告，本单位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

一、本单位具备以下条件：

（一）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二）本单位（如前三年内有名称变更的，含变更前名称）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本单位及附属机构，并非受托为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或者其中分项目的前期工作提供设计、编制规范、进行管理等服务供应商。

三、本单位没有为采购项目同一合同项下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四、我方承诺如与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同一标包）其他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形，同意按投标无效处理。

五、本单位为非联合体投标，中标后不分包、转包。

本单位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单位承担。

特此声明！

说明：

1. 本声明函必须提供且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2. 本声明函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单位地址：

日期：

公章对投标专用章授权说明

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

本单位（投标人名称）参加山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2023 年三个中心车辆采购项目一（CLF0223BJ04ZC29）的采购活动，在此作如下说明：

在此次采购活动中，我单位所使用的“投标专用章”与我单位公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我单位对所使用“投标专用章”的行为和相应责任予以完全承认。

特此说明。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_____

单位注册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个人名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我单位投标专用章样式如下：

--

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信息

项目名称：山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2023 年三个中心车辆采购项目一

项目编号：CLF0223BJ04ZC29

序号	名称 (姓名)	统一社会信息用代 码(身份证号)	出资额 (人民币 万 元)	出资方式	占全部 股份比 例
1					
2					
...					

我方承诺，以上信息真实可靠；如填报的股东出资额、出资比例等与实际不符，且属于虚假应标情形，视为放弃中标资格。

备注：

1. 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为法人的，填写法人全称及统一社会信息用代码（尚未办理三证合一的填写组织机构代码）；为自然人的，填写自然人姓名和身份证号。
2. 出资方式填写：货币、实物、工艺产权和非专利技术、土地使用权等。
3. 投标单位应按照占全部股份比例从大到小依次逐个股东填写，股东数量多于 10 个的，填写前 10 名，不足 10 个全部填写。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投 标 函

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山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2023 年三个中心车辆采购项目一项目的招标文件（项目编号：CLF0223BJ04ZC29），（投标人名称、地址）。作为投标人已正式授权《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中的授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为我方签名代表，签名代表在此声明并同意：

1. 我们愿意遵守采购代理机构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自愿参加投标，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全部责任和义务。

2. 我们同意本投标文件的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日内有效，并承诺不予撤销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3. 我们已经详细地阅读并完全明白了全部招标文件及附件，包括澄清（如有）及参考文件，我们完全理解本招标文件的要求，我们同意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不明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4. 我们同意提供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与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有关投标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5. 我们理解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与评标委员会并无义务必须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其它任何投标，完全理解采购代理机构拒绝迟到的任何投标和最低投标报价不是被授予中标的唯一条件。

6. 如果我们未对招标文件全部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则完全同意并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7. 我们证明提交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准确、真实、有效、完整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或者夸大。我们在此郑重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8. 如果我们提供的声明或承诺不真实，则完全同意认定为我司提供虚假材料，并同意作相应处理。

9. 我们是依法注册的法人，在法律、财务及运作上完全独立于本项目采购人、用户单位（如有）和采购代理机构。

10.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信函请寄：_____ 地址 _____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个人名章）：

日期：

备注：投标函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其他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投标人地址）的（单位名称）在下面签名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在此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招投标活动，采购合同的签订、执行、完成和售后服务，作为投标人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被授权人（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限。

本授权书自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个人名章）之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个人名章）：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反面）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本证明书自签发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

附：

营业执照（注册号）：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p>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p>	<p>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p>
---	---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地址：

签发日期：

采购需求条款响应一览表

说明：

1.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下表。
2. 投标人响应描述：投标人按响应货物/服务实际数据填写。
3.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附相关证明文件，如有任何一项不响应或不满足的视为负偏离。
4. 偏离情况说明：投标人根据投标人实际情况填写“正偏离”“完全响应”或“负偏离”。

项目名称：山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2023 年三个中心车辆采购项目一

项目编号：CLF0223BJ04ZC29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描述	投标人响应描述	偏离情况说明	查阅/证明文件指引
(一) 标注“★”的实质性条款（如有）				
1				
2				
...				
(二) 标注“#”的重要条款（如有）				
1				
2				
...				
(三) 其他条款（技术条款）				
1				
2				
...				
(四) 其他条款				
1				
...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同类项目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山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2023 年三个中心车辆采购项目一

项目编号：CLF0223BJ04ZC29

序号	用户/ 业主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合同总价	签订时间	完成时间	用户/业 主联系人及电 话	查阅/证 明文件指 引
			产品名称	型号					
1.									第__页
2.									第__页
3.									第__页
4.									第__页
合计：__个业绩									

备注：根据评分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项目经理及管理技术人员一览表

项目名称：山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2023 年三个中心车辆采购项目一

项目编号：CLF0223BJ04ZC29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	专业	经验 年限	担任职 务	承担 工作 内容	查阅/证明 文件指引
1.										第__页
2.										第__页
3.										第__页

备注：根据评分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投标人证书一览表

项目名称：山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2023 年三个中心车辆采购项目一

项目编号：CLF0223BJ04ZC29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等级	证书有效期	查阅/指引
				第__页
				第__页
				第__页
				第__页
				第__页

1. 请根据评分表中要求填写投标人获得资质、认证或企业信誉证书。
2. 请提供本表所列的证书资料。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合同条款响应一览表

说明：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的合同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下表。

项目名称：山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2023 年三个中心车辆采购项目一

项目编号：CLF0223BJ04ZC29

序号	招标文件中合同条款描述	投标人响应描述	偏离情况说明 (正偏离/完全 响应/负偏离)
1			
2			
3			
4			
5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售后服务情况表

项目名称：山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2023 年三个中心车辆采购项目一

项目编号：CLF0223BJ04ZC29

序号	项目	投标人承诺	备注
1	保修期内售后服务情况 (可用附页和宣传材料)	生产厂商售后服务情况：	
		投标人售后服务情况：	
2	保修期后售后服务		
3	培训方案（可用附页）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设备维保明细表

项目名称：山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2023 年三个中心车辆采购项目一

项目编号：CLF0223BJ04ZC29

单位：元(人民币)

设备名称		
品牌		
型号		
数量		
单价		
质保期		
保修价格 (请按设备分别报价)	质保期满后年	保修价格(元)
	1 年总报价	
	3 年总报价	
	5 年总报价	
	其他方案	
优惠条件		

注：本表可选填，若设备有维保费用，请在此表中明确维保费用。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投标保证金及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在参加山东省消防救援总队 2023 年三个中心车辆采购项目一(项目编号：CLF0223BJ04ZC29)的招标活动。

我公司承诺本单位信用良好，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信用良好的供应商不收取保证金”的规定情形。

我公司如获中标，保证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如采用电汇或银行转账，我公司将同时递交采购代理服务费缴费凭证复印件。

如我公司违反上款承诺，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开票资料说明函

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在参加在贵公司举行的山东省消防救援总队2023年三个中心车辆采购项目一（项目编号：CLF0223BJ04ZC29）的招标中如获中标，则开票类型选择增值税普通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请在对应的“”打“√”，且只能选择其中一项），以及我司的开票资料如下：

单位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			
开户银行 （具体到 XX 银行 XX 支行）		电话	
账 号		联系人	
附件：一般纳税人资格认定税务通知书或其他可证明具有该项资格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投标截止日，如我公司未按该要求填写、未提供有效的开票资料、未确认开具发票类型或确认的发票类型有误，则视为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同意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不予更换发票类型。并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章）：

投标人地址：